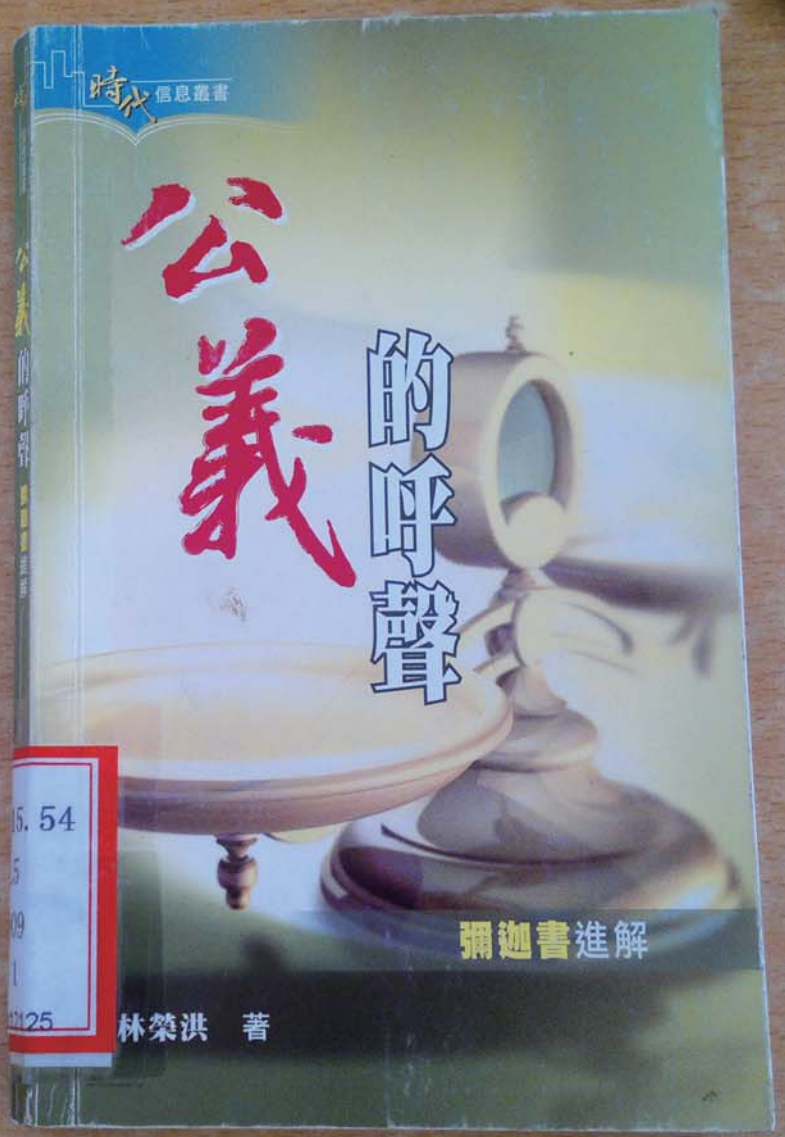

5. 54
5
09
1
1125

山东神学院图书馆
SD012125

時代信息叢書

# 公義的呼聲

## 彌迦書進解

山东神学院惠存
BICF 敬赠

林榮洪 著

**作者簡介**

林榮洪先生先後畢業於香港大學、美國三一神學院、美國普林斯頓神學院（哲學博士），主修歷史神學。曾任香港中國神學研究院講師，現任加拿大多倫多天道神學院教授，並於當地牧養教會。

林先生部分著作如下：

- 《共享詩篇靈筵》（明道社）
- 《末世懸謎——啟示錄進解》（明道社）
- 《耶穌基督生平與言論（上冊）》（明道社）
- 《耶穌基督生平與言論（下冊）》（明道社）
- 《正常的教會生活——提摩太前後書進解》（明道社）
- 《近代華人神學文獻》
- 《風潮中奮起的中國教會》
- 《基督教神學發展史（一）：初期教會》
- 《基督教神學發展史（二）：中世紀教會》
- 《基督教神學發展史（三）：改教運動前後》
- 《中華神學五十年：1900-1949》
- 《曲高和寡：趙紫宸的生平及神學》
- 《王明道與中國教會》
- 《屬靈神學：倪柝聲思想的研究》
- *Chinese Theology in Construction*

明道社

時代信息叢書
**公義的呼聲 ——**
彌迦書進解
作者：林榮洪
文稿編輯：林幗慧
2009 年 2 月初版
編號： MDP0221
國際書號：978-988-17658-7-1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Contemporary Messages Series
The Message of Prophet Micah
Author: Lam Wing-hung
Script Editor: Lam Kwok-wai
1st printing, February 2009
Cat. No.: MDP0221
ISBN: 978-988-17658-7-1
© 2009 by Ming Dao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出版及發行：明道社有限公司
電話：(852) 2986 9968
傳真：(852) 2986 9926
電郵：info@mingdaopress.org
網址：www.mingdaopress.org
地址：香港九龍油麻地彌敦道 476 號
優質教育集團中心 12 字樓 1202 室
Rm. 1202, Quality Education Center,
476 Nathan Rd., Yau Mei Tei, Kowloon,
HONG KONG

❖

送給

**美蘭、國良**

❖

# 目錄


| | | |
|---|---|---|
| 自序 | | v |
| 如何使用本書 | | vii |
| 第一章 | 一位像神的先知（一1～9） | 1 |
| 第二章 | 人的計謀、神的旨意（二1～5） | 15 |
| 第三章 | 作個後現代的餘民（二6～13） | 25 |
| 第四章 | 公義的呼聲（三1～8） | 37 |
| 第五章 | 衰亡與復興（三9～四5） | 49 |
| 第六章 | 國運與前景（四6～13） | 61 |
| 第七章 | 和平之君將臨（五1～6） | 73 |
| 第八章 | 屬神子民的復興（五7～15） | 85 |
| 第九章 | 神的控告（六1～8） | 97 |
| 第十章 | 城市啊，起來悔改吧！（六9～16） | 109 |
| 第十一章 | 時代的悲哀（七1～7） | 121 |
| 第十二章 | 救恩的禮讚——歷史的終局（七8～20） | 133 |




# 自序

哪裡有公義，哪裡就有不義；哪裡有法治，哪裡就有不法之治。這是我們讀彌迦書獲得的深刻印象。神在舊約歷史中藉著彌迦向以色列人說話，作出暮鼓晨鐘的呼籲；今天先知的信息同樣響亮地對我們後現代人呼喊，叫世人離棄罪惡，悔改歸正。

本書不是聖經註釋或神學評論，而是將多篇講章蒐集一起，再經筆者略加修改；當然書中並不缺乏經文註解及神學討論。在預備這些講章時，筆者從下列幾位聖經學者對彌迦書的著述獲得不少啟發和幫助：Leslie C. Allen、John L. Mackay、James M. Boice、Bruce K. Waltke、Ralph L. Smith、Gary V. Smith和唐佑之。

筆者在多倫多從事神學教育和牧養教會，有機會在講壇上分享有關彌迦書的信息。承蒙加拿大華播中心的幫忙，將講道的錄音編製整理，給華人聽眾提供聲帶、光碟和網上服務。今次彌迦書的講章能夠成書，筆者得到香港明道社社長鄺炳釗博士鼎力支持，黎永明先生監督製作，林幗慧小姐編輯文稿及撰寫默想／討論問題；又得到吾友白佑興先生協助電腦校對。筆者在此向他們衷心致謝。

筆者期望藉本書微小的貢獻，能夠扶助讀者對彌迦書有更深入的認識，並且激勵多人在這後現代社會中伸張公平正義，作鹽作光，為福音作見證。

林榮洪謹序

2008年9月



# 如何使用本書

## 本書的特點

除了經文分析外，本書還附加「默想／討論問題」，不單適合個人閱讀，也可以用作主日學、團契或小組查經。

在主日學、團契或小組查經，讀者可按以下建議的時間採用本書作研習本：

## 六個星期

第一，每個星期研讀兩章。

第二，請參加者先在家裡完成每章的「默想／討論問題」。

第三，選擇每章重點，每週一同思考討論，藉著小組討論，分享默想的領受。每次需時四十五至六十分鐘。

## 十二個星期

第一，每個星期研讀一章。

第二，請參加者先在家裡完成每章的「默想／

討論問題」。

第三，選擇每章重點，每週一同思考討論，藉著小組討論，分享默想的領受。每次需時三十至四十五分鐘。

總而言之，無論運用多少時間讀畢本書，最重要的是實踐聖經教導的內容。因為本書不但灌輸知識，更希望推動讀者學以致用。

如果是個人閱讀，則可隨自己閱讀的進度，以及按個人的情況應用、思考和實踐。

最後，祝願各位讀者藉著本書，能夠體驗和經歷神的話語，並且得到生命的更新、喜樂和滿足。

# 第一章
# 一位像神的先知

# 彌一1～9

1 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的時候，摩利沙人彌迦得耶和華的默示，論撒馬利亞和耶路撒冷。

2 萬民哪，你們都要聽！地和其上所有的，也都要側耳而聽！主耶和華從他的聖殿要見證你們的不是。

3 看哪，耶和華出了他的居所，降臨步行地的高處。

4 眾山在他以下必消化，諸谷必崩裂，如蠟化在火中，如水沖下山坡。

5 這都因雅各的罪過，以色列家的罪惡。雅各的罪過在哪裡呢？豈不是在撒馬利亞嗎？猶大的邱壇在哪裡呢？豈不是在耶路撒冷嗎？

6 所以我必使撒馬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又作為種葡萄之處；也必將她的石頭倒在谷中，露出根基來。

7 她一切雕刻的偶像必被打碎；她所得的財物必被火燒；所有的偶像我必毀滅；因為是從妓女雇價所聚來的，後必歸為妓女的雇價。

8 先知說：因此我必大聲哀號，赤腳露體而行；又要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鴕鳥。

9 因為撒馬利亞的傷痕無法醫治，延及猶大和耶路撒冷我民的城門。



## 引言

在舊約時代，耶和華藉著祂所揀選的僕人向祂的子民說話，指點迷津。這些僕人就是先知，是神的代言人。他們被神使用，為神發言，並且針對時代的處境和問題，表明神的旨意。他們的言論不但切合當時的需要，而且對我們今天也有肯定的幫助，因為神的話語產生的功效是不受時空阻隔的。

## 1. 背景

彌迦是公元前八世紀時期的先知，與阿摩司、何西阿、以賽亞同期，而彌迦可能是最晚期的一位。第1節所講述的三個猶大皇帝——**約坦、亞哈斯、希西家**的時代，正是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在歷史上十分動蕩的時期。

在約坦王登基後，雖然行耶和華神眼中看為正直的事，不過在經濟方面，由於國內大興土木，進行建設，造成貧富懸殊。在政局方面，亞述是最有勢力的強悍大國，而亞蘭和以色列就想威脅猶大而

聯合起來，抵抗亞述。

亞哈斯在位時，猶大向亞述請求援助，結果要向亞述進貢。這種情況維持至希西家即位。當時希西家王嘗試改革社會，但可惜在朝的官員政見分歧，未能合一：有人主張歸順亞述的王權，繼續進貢；有人主張與埃及結盟以對抗孔武有力的亞述。

公元前722年，亞述大軍攻陷北國以色列的首都撒瑪利亞，以色列亡國。到了西拿基立作亞述王的時候，猶大正與埃及聯盟反叛亞述，於是西拿基立在公元前702至701年帶兵攻打猶大，佔據部分領土，但後來折回本國（王下十八13～16）。彌迦大概就在八世紀後半期擔任先知的職事，向南國猶大宣告神的信息。

## 2. 身分

**彌迦**一詞的意思是：「誰能像耶和華？」彌迦就是一位好像耶和華的先知。他的家鄉是摩利沙，在猶大境內，距耶路撒冷約三十三公里。他出身卑微，在農村起家，熟悉農村生活，明白農民受到富豪和地主對他們無情的剝削和逼迫。

彌迦得到從神而來的默示（默示的原意是：神的話語臨到先知），讓他看見異象和獨特的啟示，於是他起來承擔先知的工作，為神傳講信息。他的



信息內容主要是有關以色列的首都撒瑪利亞和猶大的首都耶路撒冷。

彌迦的工作跟其他同期的先知有一不同之處：何西阿和阿摩司的信息並不為以色列人所理會；後來先知耶利米更遭監禁。然而，彌迦的信息卻被猶太人接納，猶大悔改，並有歸向神的跡象，也有復興的情況，結果猶大亡國的命運延遲了一百多年（猶大亡於公元前586年）。可見當人民重視先知的宣告，順服神的指示，歷史就有機會改變。

從彌迦先知的身上，我們看見：一個人如何改變國家的命運，改變歷史的進程。

## 一、向時代的宣告（2～4節）

第2節以審判法庭作比喻。神就是法官，祂將要施行審判。被告就是祂的子民和列國的人，他們都要等待神的裁決。當時有不少旁聽人士看見和聽見神的裁決而感到震驚，因為想不到耶和華的處罰是那麼嚴厲的。

先知說：**萬民**要聽，是指世上列邦，包括以色列。**地和其上所有的**再強調全世界的邦國和各處群眾都要專心聆聽神的宣告。雖然只是論及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並選民的事情，但其信息是普及各民和

各族的。因此先知呼籲萬民**要側耳而聽**。

神是從聖殿發出宣告，那是天上神的居所，並不是地上耶路撒冷城的殿；祂的宣告將要震動天地。神要見證選民的罪惡和不義；而選民的罪惡就是世上罪人的縮影，因為世人都犯了罪。

接著，**耶和華出了他的居所，降臨步行地的高處**（3節）。先知描寫神的審判行動。祂離開天上的聖所，親身下臨人間——祂就是那位審判官，又是見證人，也是主控官；祂的裁決是最正確、最公平的，與人間的裁決有絕大的分別。

神不僅超越人類的歷史，掌管其進程，並且內在歷史當中，對世人的事務一目了然。祂完全知道列國中所發生的一切事，正因為神洞悉世人的事務，所以祂的裁決是至高無上和最正確的。

耶和華降臨，使天地震動，大自然產生迴響。**眾山在他以下必消化，諸谷必崩裂，如蠟化在火中，如水沖下山坡**（4節）。眾山消化，諸谷崩裂，顯出神的能力是浩瀚偉大，是無法抵擋的。如同火山爆發的氣勢，又如蠟熔化在火中，熔岩和濃漿如水一般沖下山坡！

當神採取行動，施行審判，天地就震動，面貌完全改觀。人又怎能在神面前站得住呢？因此先知



宣告，神將要審判祂子民所犯的罪惡。這實在是轟天動地的事。

## 二、對子民的責備（5～7節）

審判是神以公義回應人的罪惡，而祂的審判往往在歷史的舞台上實現。如今祂的審判快要臨到。到底誰要受審判？前面所提及的是普遍的現象，全地都服在神審判之下；然而，神的審判要從神的家開始，就是從神的子民開始。因此，祂的子民首先要受到神的懲治。

**這都是因雅各的罪過，以色列家的罪惡。雅各的罪過在哪裡呢？豈不是在撒瑪利亞嗎？猶大的邱壇在哪裡呢？豈不是在耶路撒冷嗎？**（5節）

這經文講述神的子民犯罪的情況，雖然他們擁有神的律法和先知的訓言。**罪過**原意指叛逆，抗拒神。這是道德上的虧欠，這班人不能達到神所定的道德標準。雅各代表十個支派，是指北國以色列；猶大也是支派的統稱，代表南國兩個支派。南北兩國在當時八世紀是分開的。

每個國家的首都是代表全國人民，也是政府所在，是決策的中樞；但很可惜，也是罪惡凝聚的地方。

以色列的首都是撒瑪利亞；猶大的首都是耶路撒冷。兩者都是選民聚居之地，有神的律法和宗教生活，應當向外邦民族見證神的榮耀和作為。但是情況剛剛相反，兩個首都竟然成為異教活動的中心，神的子民竟妥協於異教的崇拜活動，失卻應有的見證。

**邱壇**是敬拜外邦神明的地方。當亞哈斯作王時，他沒有像以色列的先祖一樣遵行神的律法，反而跟從外邦人去敬拜巴力，恢復迦南人以前的宗教生活。如果皇帝都是如此，在朝的官員，以及在野的平民百姓就會深受其害，上行下效是必然的。

當希西家繼位時，曾作宗教改革，嘗試廢去邱壇、打破柱像和偶像，但可惜迷信、拜偶像的生活非常廣泛且嚴重，要改革全國人民的宗教生活，談何容易！因此，神的懲罰臨到北國以色列，而南國猶大也不能倖免這場災難。

於此，先知先講到北國的情況：**所以我必使撒馬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又作為種葡萄之處；也必將他的石頭倒在谷中，露出根基來**（6節）。

彌迦宣告撒瑪利亞將要滅亡，被亞述大軍徹底的擊敗，以色列人被放逐成為奴隸，在異邦生活；所剩下來的只是一片廢墟、完全荒涼。這是發生在公元前722年的一場戰役中。



正如前面第4節所說，當耶和華來臨的時候，眾山如蠟熔化在火中，如水沖下山坡。現今在山上建造的撒瑪利亞城完全倒塌了，**變為田野的亂堆**；而石頭像水一般沖下谷中，甚至根基也露出來，整個首都完全毀滅，只成為種植葡萄的山地而已，甚是可惜！

撒瑪利亞所代表的以色列國，因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邪惡的事：拜偶像、行邪淫，如今被神討厭、被神摒棄、被神消滅了。藉著亞述之手，整個國家滅亡，只剩下一片頹垣敗瓦，慘淡非常。

這就是撒瑪利亞的命運，而城內的迷信宗教生活也將完全瓦解。**他一切雕刻的偶像必被打碎，他所得的財物必被火燒，所有的偶像我必毀滅，因為是從妓女雇價所聚來的，後必歸為妓女的雇價**（7節）。

神藉亞述之手來剿滅及懲罰祂的子民，主要是因為以色列人犯了宗教的罪惡——拜偶像、行邪淫、離棄那位與他們立約的耶和華真神，將耶和華的敬拜與巴力的敬拜結合起來。聖經明顯地指出拜偶像就是屬靈的淫亂；給偶像獻祭的禮物就好像給妓女的金錢，像雇價一樣。以色列人錯誤地以為一切物

質的豐富，均來自邪神巴力的祝福。因此，先知說：要打碎偶像，要燒滅一切的財物。

敬拜巴力在舊約中非常普遍，而這種敬拜生活離不開與廟宇的娼妓行淫。先知預言這些污穢的錢財，將要被亞述的軍隊擄去。

可見以色列人失去了對耶和華神的貞忠，落在宗教迷信和道德敗壞的生活中，已經到達無可救藥的地步，結局就是徹底的滅亡。

## 三、為災難的哀哭（8～9節）

彌迦不是隔岸觀火的先知，他為此場災難哀哭。這種可憐可悲的情況，激動了彌迦的內心，他為子民哀哭：**因此我必大聲哀號，赤腳露體而行；又要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鴕鳥**（8節）。

無論是中國人或西方人，傳統舉哀的文化與猶太人都不同，我們喜歡在喪禮中安靜沉思、反省；但猶太人多以聲音行動表達內心哀傷之情，愈痛苦就愈大聲、愈多動作去流露內心的激情。

彌迦為撒瑪利亞哀哭，**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鴕鳥**。甚至赤身露體而行，好像被擄的民眾所要面對的光景。先知並不是在幸災樂禍，而是感同身受，與子民完全認同。他又說：**因為撒瑪利亞的傷痕無法醫治，延及猶大和耶路撒冷我民的城門**。（9節）彌迦說出以色列亡國的原因，正如阿摩司先知所說：**在地上萬族中，我只認識你們；因此，我必追討你們的一切罪孽**。（摩三2）不錯，以色列人被神揀選，本來可領受神諸般的恩典，但他們違棄神，破壞盟約，結果受到神嚴厲的處罰。



然而，撒瑪利亞滅亡的喪鐘是為猶大而打響的！北國以色列要滅亡、要瓦解；南國猶大可以倖免嗎？歷史告訴我們不可以，猶大國同樣要面臨滅亡的命運，除非他們即時悔改歸正，回轉過來。

## 結論

彌迦書這段信息好像很灰暗，但從其中我們可以得到重要的啟示，藉此對我們所敬拜的神增加了一點認識。

### 1. 神是人類歷史的主

不但以色列人的歷史掌握在神的手中，整個人類的歷史也掌握在祂的手上；以色列人的歷史就有此種示範的作用。耶和華踏出天上聖所，降臨人間，藉著世人的活動成就祂的旨意，以公平、正義審判萬民。以色列人在舊約的遭遇，顯示了神的作為。

今天我們生活在二十一世紀，當回顧過去，不

少事情促使我們對人類歷史的前景失去信心，一種末世的意識徘徊在很多人的內心，例如：

2000年　電腦千年蟲
2001年　美國紐約九一一恐怖襲擊
2003年　非典型肺炎疫潮
2004年　南亞海嘯的天災
2005年　禽流感帶來的威脅

然而，這段信息讓我們看見神是萬有的主宰，人類歷史的進程掌握在祂手中，朝著祂所定的方向而邁進。在這歷史洪流中，我們不用擔心，也不用畏懼，只管站穩崗位，作中流砥柱。

## 2. 神是審判世人的主

彌迦預告以色列國的滅亡，結果在公元前722年發生了。這是神藉著外邦人的手所施行的審判，因為神的子民離棄祂而犯罪。這個信息不僅向北國以色列宣告，也向南國猶大宣告；同時也向今天在二十一世紀全世界的國家宣告。

神的審判在歷史上顯明出來。邪不能勝正，天網恢恢，疏而不漏。還記得在二十世紀，德國納粹主義在歐洲及日本軍國主義在亞洲所造成的惡行，今天它們都已消失了！這是神親自的審判，此等主義是要失敗的。



無論哪個政黨執掌政權，神都會施行審判。除非神是瞎眼的，或者祂已放棄世界，否則，祂一定繼續以祂公義的作為，施行審判。君王的心在神的手中，有如隴溝之水，隨意流轉。

讓我們肯定這個信仰的原則，依照聖經所吩咐，為執政掌權者禱告，使民生興旺、道德重整，而教會必須把握當前的契機，向時代作出見證。

## 默想／討論問題

1. 彌迦的工作與同期的先知有何不同？這對你的事奉有何啟迪？
2. 試列出以色列人的罪惡？
3. 以色列人不斷犯罪，招致神如何待他們？
4. 神的審判是回應人的罪惡，這審判是從何開始？這對你的生活有何警剔？
5. 彌迦宣告刑罰，但又為以色列人受刑而哀哭，他的表現對你有何啟發？
6. 試列舉顯明神審判人的例子。你對這些例子有何感想？

# 第二章
# 人的計謀、神的旨意

# 彌二1～5

1 禍哉，那些在床上圖謀罪孽、造作奸惡的！天一發亮，因手有能力就行出來了。
2 他們貪圖田地就佔據，貪圖房屋便奪取；他們欺壓人，霸佔房屋和產業。
3 所以耶和華如此說：我籌劃災禍降與這族；這禍在你們的頸項上不能解脫；你們也不能昂首而行，因為這時勢是惡的。
4 到那日，必有人向你們提起悲慘的哀歌，譏刺說：我們全然敗落了！耶和華將我們的分轉歸別人，何竟使這分離開我們？他將我們的田地分給悖逆的人。
5 所以在耶和華的會中，你必沒有人拈鬮拉準繩。

## 引言

2005年在加拿大政壇上發生多宗令人震驚的新聞，其中一件使該國人民憤怒的，就是前執政自由黨政府內部揭發的贊助醜聞。政府內閣中一些高官貪污舞弊，以權謀私，牽涉億萬元納稅人的金錢。後由一位委任的哥梅理法官調查，結果揭發內情，並向國民公報。



加拿大是個名為法治的社會，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現實告訴我們，哪裡有法治，哪裡就有不法之治。有人藉著法律制度的漏洞進行各種勾當，罔顧人民的利益與幸福，中飽私囊；也有人明知故犯，以身試法，為求達到目的而不擇手段。幸好，違法者始終難逃法網。

在彌迦時代，猶大國的社會中也有類似情況。當時一些為富不仁的分子，違反神的律法，蓄意破壞社會的道德秩序而受到先知的譴責；也因他們的罪惡，最後引致國家走向滅亡的地步。

在上述的經文中，我們發現重要的真理——人雖有計謀，但神有旨意。作奸犯科的人為要達成自己的目的，運用手段欺負他人，損人利己，但至終他們落在神的手中，他們的計劃最後失敗，而神的旨意終於成就。

## 一、罪惡的指控（1～2節）

彌迦說：**禍哉**，這句驚嘆的說話並非咒詛，乃是先知看見惡人做壞事而感到驚訝和傷痛，看見窮人受到迫害而發出悲哀。這是舊約先知慣用的語調。

這些惡人在床上休息的時候圖謀邪惡的事。躺

臥床上是最能安靜思想、反省人生、記念神作為的良好時刻，但惡人藉著這些時候去計劃如何作惡，從事傷天害理的勾當。世上有許多這樣的人。

可見，這些惡人做壞事，並非因一時衝動，而是仔細籌算和小心部署。他們非常積極和興奮，天一亮就急不及待出去，把他們所計劃的付諸實行。

**因手有能力**有學者譯作「他們的能力就是他們的神」。換言之，他們眼中完全沒有神或不把神放在眼內，單靠自己的力量去做壞事，並且以為是一定成功，因為沒有任何人可以阻止他們。這種橫行無忌，無法無天的氣焰，實在令人髮指和噁心。

他們作甚麼？**他們貪圖田地就佔據，貪圖房屋便奪取；他們欺壓人，霸佔房屋和產業**（2節）。

古時候，最重要的財富是田地；今天也是如此。田地是耶和華所賜的，由祖先傳下來，成為家族所擁有。以色列人就在田地上耕種，維持生計。在利未記二十五章23至24節，**神說：「地不可永賣，因為地是我的；你們在我面前是客旅是寄居的。在你們所得為業的全地，也要准人將地贖回。」**這裡摩西的律法明言幾樣原則，指示當時以色列人處理田地財產的問題：

1. 一切土地都是屬於神，人只是暫時擁有，人是客旅、是寄居的。
2. 土地可以買賣、租借，作為耕種用途。
3. 到了禧年（五十年），就要地歸原主。



自從烏西雅王的時期，猶大國內經濟起飛，生活日漸富裕，有人成為富戶，也有人變成貧窮；於是富有的就欺壓貧窮的，佔據其田地，奪取其房屋。

彌迦出身於農村，對這貧富懸殊，以及富有人恃強凌弱、欺壓窮人的情況，是十分清楚的；而這種情況在北國以色列也同樣發生。

大約同期在北國事奉的先知阿摩司指責當時的人，說：**主耶和華說：我要拆毀過冬和過夏的房屋；象牙的房屋也必毀滅，高大的房屋都歸無有。**（摩三15）當時有錢人住在冬天的房屋、夏天的房屋、象牙的房屋、高大的房屋。又說：**你們用鑿過的石頭建造房屋，卻不得住在其內；栽種美好的葡萄園，卻不得喝所出的酒。**（摩五11）神懲罰這些富有的人，因為這一切都是以高壓的手段，從窮人手中奪取過來的。

彌迦在南國猶大和耶路撒冷也看見同樣可怕的情況：富豪圖謀奸惡，霸佔別人的房屋和產業。耶和華要保護祂的子民，讓他們擁有田地房屋的權利。政府也須按神的心意執行法紀。

以前摩西頒布十誡時清楚地說明：**不可貪戀人的房屋；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僕婢、牛驢，並他一切所有的。**（出二十17）彌迦指出這些富有人的罪惡，就是貪婪，違反十誡。新約使徒保羅說：**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西三5）。

甚麼是貪婪？貪婪是內心的意欲，渴求擁有一些別人有但自己沒有的東西。這樣的人不滿足神現時的供給，更想多得一點。不知足的心態就是貪婪。人的貪念一起，甚麼壞事都敢做！例如：看見別人的房子比自己的更寬敞、更舒適，就起貪念；看見別人的汽車比自己的更名貴、更高級，就起貪念。

2004年加拿大一位國會議員看見店舖內一件貴重首飾，因起貪念，想把它據為己有，後來被發現，遭拘捕，結果連國會議員的職位也得辭退。

在彌迦時代，那些土豪劣紳更厲害，他們細心計劃、夜間思量，去佔據別人的田地，以及奪取他人的房屋。彌迦要起來揭發、並且打擊這些罪行。

## 二、懲罰的預告（3～5節）

在以色列民族中，先知替神發言，他們的言論多少有一種傳統的模式：在指控罪惡之後，就會預告神的懲罰。例如在大衛作王時代，他以權力犯了



姦淫和殺人的彌天大罪。先知拿單冒著性命危險，前去指控大衛的罪惡，並且預告神的審判。拿單指責他：既然你奪人妻子犯姦淫，你自己的妃嬪要被人姦污；既然你殺人丈夫，所以刀劍不離你的家，神要從你家中興起禍患攻擊你。

彌迦也繼承這個傳統，在指控罪惡之後，他宣告神的審判，預告神公義的懲罰：**所以耶和華如此說：我籌劃災禍降與這族，這禍在你們的頸項上不能解脫；你們也不能昂首而行，因為這時勢是惡的。**（3節）

彌迦的信息不但發自他的良知，更重要的是來自神的啟示。當惡人圖謀罪惡的時候，神就在籌劃對罪惡的刑罰。而神的處罰是最公平無私的。以眼還眼，以牙還牙，是舊約社會制度的公平處罰原則。

事實上，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這是一貫的屬靈原則。這些富豪霸佔別人的田地房屋，他們的田地房屋也終會被人奪取。神會降災禍在他們頸項之上，是他們無法逃避的。這場災禍甚至延伸到整個民族，整個國家，因為官商勾結，富豪政客蛇鼠一窩。神的審判臨到他的子民。當苦難來臨，這些驕橫的富豪再不能昂首而行，而會成為別國的階下囚，淪為奴隸，任人宰割了。

彌迦指出神公義的審判將以兩種方法執行：

第一，當外邦侵略者來到時，這些惡人所霸佔的田地房屋便會被外人奪去。**到那日，必有人向你們提起悲慘的哀歌，譏刺說：我們全然敗落了！耶和華將我們的分轉歸別人，何竟使這分離開我們？他將我們的田地分給悖逆的人**（4節）。

**悖逆的人**指外邦侵略者，就是亞述。**那日**是第3節所講**這時勢是惡的**，就是神降災的日子。神容許外邦民族打擊以色列人，讓刑罰臨到他們當中。

神會將他們的分，就是以前各人獲得配給的田地產業，轉歸外邦人，取消他們擁有的權利。這時，有人譏刺以色列人，作哀歌說：**我們全然敗落了！**

第二，災禍是無法挽回的，是極度嚴重的。但日後，神會賜下復興。這時，以前失去的田地會再重新分配，不過這些惡人以及其家族就沒有分兒了。**所以在耶和華的會中，你必沒有人拈鬮、拉準繩**（5節）。

**耶和華的會**是嚴肅集會，在其中以色列人分配土地。**拈鬮**是抽籤，**拉準繩**是量度土地，就是分配田地的方法。因此，惡人失去田地，也失去權利，在民族復興之日，再沒有重新分地的機會。只有義人可再得到神所賜的田地產業。



## 結論

從這段信息，我們獲得兩個寶貴的教訓：

### 1. 不可貪婪

這些富豪的罪惡就是貪心。貪心是人最醜惡的罪。人要貪的東西很多：貪金錢、貪名聲、貪地位、貪權勢、貪享受、貪色情等等。各種貪婪最終目的，皆以為得到人生的滿足。

聖經明確指出，人生真正的滿足絕對不是來自世上任何被造之物，而是來自造物之主。除非我們掌握這個真理，否則我們的屬靈生命就難有進步了。如果我們要執著、要追求的是神以外的事物，這些東西就只會成為我們的偶像。

既然我們已經有衣有食，就當知足，不必追求物質主義的享受，而是積極追求屬靈生命成長，以神滿足我們的內心。這才是真正的基督徒人生！

### 2. 神必審判

歷史就是神施行審判的場所。這些為富不仁的人受到神嚴峻的懲罰；而這個違反神律法的猶太民族同樣受到神的對付。

中國人喜歡講報應：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但如果你追問誰人施報？天曉得。會不會報錯？不知

道。聖經清楚地說明神是人類道德的監管者，祂不是瞎眼的，祂看見人所作的事；祂不是耳聾的，祂聽到人所說的話。祂一定會處理世人道德的問題。

我們個人一生的作為，神必定審判；我們的國家民族的作為，神也一定審判。這個審判不但是末日必要成就的事，就是在今天，在我們個人、家庭、社會、民族的歷史上，神的審判在祂所定的時候也必然臨到。所以我們必須好自為之，謹慎做人；常存敬畏神的心，奔走明天的路程。

## 默想／討論問題

1. 試述彌迦時代以色列人的社會情況。
2. 甚麼是貪婪？為何人會貪婪？
3. 試分享你勝過貪婪的方法？
4. 神的審判會以甚麼方法執行？
5. 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你同意這看法嗎？為甚麼？
6. 神在審判後會賜下復興，這事令你對神有甚麼認識？

# 第三章
# 作個後現代的餘民

# 彌二6～13

6 他們（或譯：假先知）說：你們不可說預言；
不可向這些人說預言，不住地羞辱我們。
7 雅各家啊，豈可說耶和華的心不忍耐嗎（或
譯：心腸狹窄嗎）？這些事是他所行的嗎？我
——耶和華的言語豈不是與行動正直的人有
益嗎？
8 然而，近來我的民興起如仇敵，從那些安然
經過不願打仗之人身上剝去外衣。
9 你們將我民中的婦人從安樂家中趕出，又將
我的榮耀從她們的小孩子盡行奪去。
10 你們起來去吧！這不是你們安息之所；因為
污穢使人（或譯：地）毀滅，而且大大毀滅。
11 若有人心存虛假，用謊言說：我要向你們預
言得清酒和濃酒。那人就必作這民的先知。
12 雅各家啊，我必要聚集你們，必要招聚以色
列剩下的人，安置在一處，如波斯拉的羊，
又如草場上的羊群；因為人數眾多就必大大
喧嘩。
13 開路的（或譯：破城的）在他們前面上去；他
們直闖過城門，從城門出去。他們的王在前
面行；耶和華引導他們。



## 引言

第一章討論彌迦怎樣指摘猶大國中土豪劣紳的敗壞道德，他們騙取人民的田地，強搶百姓的房屋，以致貧富不均。先知的指摘當然受到不少人的批評和反駁。

猶大國的失敗除了因為道德低落，還歸咎於宗教腐敗。當時國內的宗教生活深受假先知操縱。宗教與道德兩方面失效，導致國民不虔不義，招來神的憤怒。

猶大國的情況在以前北國以色列早已出現。以色列人拒絕借鏡歷史，難免重蹈覆轍。當時先知阿摩司為神發言，指摘以色列的罪惡而受到抨擊。在伯特利城有一大祭司叫亞瑪謝，他向皇帝耶羅波安投訴，說：**阿摩司在以色列家中圖謀背叛你；他所說的一切話，這國擔當不起。**（摩七10）

這個假先知亞瑪謝向皇帝控告阿摩司，抹黑神的僕人，叫他停止說預言。他不但如此，又向阿摩司恐嚇說：**你要逃到猶大國去，在那裡餬口……卻不要在伯特利再說預言**（參摩七12～13）。

較前一段時期，先知以賽亞在瑪拿西王時代也有類似的經驗。當時一些假先知對以賽亞說：**不要講不吉利的事，不要說正直的話。要報喜不要報**

**憂，說好聽的話，柔和的話，甚至說虛幻的事，虛假的事都可以。**（參賽三十10）

哪裡有先知說預言，哪裡就有假先知出現，這種情況在舊約以色列民族的歷史中屢見不鮮。

彌迦正面對十分相似的處境。他指摘猶大國及首都耶路撒冷道德上的罪惡，引起當時的假先知不滿，他們群起攻擊他。

## 一、假先知的恐嚇（6～7節）

**他們說：你們不可說預言，不可向這些人說預言，不住地羞辱我們**（6節）。

換言之，這些假先知對彌迦及其同道說：不要說這些不吉利的預言了，這是多麼叫人丟臉啊！這些可怕的事是不會發生在我們的身上的。（《當代聖經》）幸好，彌迦不是孤軍作戰。

彌迦宣告：神為要懲罰那些為富不仁的人，將他們所擁有的田地轉給入侵的外邦人，並且容許猶大國面對滅亡的命運（二3）。但這些假先知認為耶和華不會如此行，他們認為不必相信彌迦及同一立場的先知所說的預言，他們所講的災禍是不會發生的。假先知認為雅各家是神的選民，神必會保護他們免受災劫。假先知自以為是，自



以為安全。所以，他們宣稱：**雅各家啊，豈可說：耶和華的心不忍耐嗎？這些事是他所行的嗎？**（7節）

假先知認為神是恆久忍耐，並非心腸狹窄的，因此不會把災禍降在祂的選民身上。彌迦指出假先知的錯處，認為他們不可自以為是，以為神會容忍，不去懲罰自己的選民；又以為神是寬宏大量，不會追討選民的罪惡。他們還看自己是行為正直的人，因此他們說：**我耶和華的言語，豈不是與行動正直的人有益嗎？**（7節）

可見這裡有兩派先知：樂觀派的假先知和悲觀派的真先知。

假先知只強調神的慈愛，以為神既與祂的子民立約，無論如何都會照顧他們，不會讓外族人傷害他們，更不會使他們國破家亡。他們錯在過分樂觀，忽略了神公義的一面。他們自我安慰，誤導群眾跟隨他們。

歷代以來不少基督教內的異端也是如此。誤解神的真理，以偏概全，執著個別主張，未能把神的啟示盡都傳明，完整交代，於是誤導了不少信徒，使他們走錯路，十分可惜。

悲觀派的真先知如彌迦，就整全地傳講神的信

息。不錯，耶和華是與以色列立約的神，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但神還有另一面，祂不會看有罪為無罪，卻要追討罪惡，建立公平正義。

所以，對行為正直、敬畏神的子民，神必然善待他們，但近期的情況有所改變。

## 二、惡人罪行昭彰（8～9節）

**然而近來我的民興起如仇敵，從那些安然經過不願打仗之人身上剝去外衣。你們將我民中的婦人從安樂家中趕出，又將我的榮耀從她們的小孩子盡行奪去**（8～9節）。

我的民興起如仇敵，他們好像改變了身分，不再是神所祝福的子民了，因為他們的行為違背他們的信仰，離棄那位與他們立約的耶和華。他們在社會上無惡不作，造成社會不安，秩序大亂，民不聊生，怨聲載道。如果內部動蕩不安，就難以應付外族的侵略了。

先知指出他們的罪惡，就是乘人不備，奪去那些平安過路的人的外衣，使他們身無長物、喪失一切。當時不少平民百姓不願打仗，卻受到欺負，連外袍也被取去。這外袍是欠債的窮人作抵押用的，



在日落之前要取回來，禦寒過夜。

他們又將婦女從家中趕出去，使他們無處棲身，無家可歸，或有家歸不得。可能這些婦女都是寡婦，正需要別人幫助。

他們又從小孩子身上奪去神的榮耀。榮耀是指產業田地，是神所賜的，由先祖傳留下來，是極珍貴的遺產，理應受人尊重。

但這些惡人竟欺壓國內的孤兒寡婦，而且明目張膽，違反摩西的律法：**不可苦待寡婦和孤兒。若是苦待他們一點，他們向我一哀求，我總要聽他們的哀聲，並要發烈怒，用刀殺你們，使你們的妻子為寡婦，兒女為孤兒。**（出二十二22～24）

這些社會的現況足以說明假先知的看法是錯誤的，他們自欺欺人，顛倒是非。

## 三、神的審判將臨（10～11節）

當時神的子民犯上這些不可饒恕、令神討厭的罪惡，最終使祂大發烈怒，真是天怒人怨。先知繼而宣告神的審判快來：**你們起來去吧！這不是你們安息之所，因為污穢使人毀滅，而且大大毀滅**（10節）。

迦南之地原本是神賜給以色列民族安息之地，

是神所應許的，叫他們不再在曠野流浪，不要再成為埃及人的奴隸，可以在迦南建立家園。

迦南在以色列人未到以前，因外邦人的宗教而成為污穢之地，所以神藉以色列民的手驅逐他們。現今弄污迦南的是以色列人。先知說：**你們起來去吧，這不是你們安息之所。因為污穢使人毀滅。**

他們的污穢，就是在宗教和道德上的腐敗，這一切造成毀滅，導致神公義的審判和懲罰。神把祂的子民驅逐出迦南，使他們再沒有機會留在應許之地了，甚至成為外族的階下囚，淪為被擄之民，失去國籍，失去家園，真是嗚呼哀哉！

雖然彌迦的信息是這樣緊急率直，一針見血地宣告神的審判，並那將臨的命運，但一般民眾和首領的即時回應，抗拒居多。相反，**如有人心存虛假，用謊言說：「我要向你們預言得清酒和濃酒。」那人就必作這民的先知**（11節）。

清酒濃酒是指物質生活上的豐足，神的賜福。換言之：如果有人故意用虛假謊言，向人民發出投其所好的信息，使人聽得舒服、歡迎接納，這些人就是假先知了。人民和民眾領袖似乎都樂於接受這些假先知的信息，他們沉迷下去，直到滅亡的災禍臨到門前。



後現代是消費主義至上的時代，消費主義即使在基督教圈子也相當普遍，世人的心態好像要吃一頓宗教自助餐，尋求自己喜歡的食物。在不少講壇上，只聽到那些討好人、使人舒暢的信息，指摘罪惡的聲音卻欠奉。這樣，福音豈不變成禍音？昔日，彌迦伸張正義的呼聲同樣得不到群眾接納，先知的指摘根本聽不入耳。

## 四、宣告日後復興（12～13節）

彌迦的信息來到第12至13節，語調完全改變了：

**雅各家啊，我必要聚集你們，必要招聚以色列剩下的人（即餘民），安置在一處，如波斯拉的羊，又如草場上的羊群；因為人數眾多，就必大大喧嘩。開路的在他們前面上去，他們直闖過城門，從城門出去。他們的王在前面行，耶和華引導他們。**這個信息跟上述經文一氣呵成。如前所述，那些富豪奪去別人的田地產業，惡人欺凌孤兒寡婦，因此他們的城市要被外邦人攻陷，全然毀滅，人民被放逐到遠方。這是神公平的審判，是神的懲罰。

但是，這些遭人剝削、被人欺負的百姓的命運又如何？當城市毀滅，惡人受罰，那些窮人也遭受連累、受苦嗎？那些無辜者也會與惡人的收場一樣

嗎？彌迦似乎說：「是的，在現今的邪惡世代中生活，大家同坐一條船，當惡人受罰時，不少無辜者也被連累，十分冤枉，但這是現實的情況。在亂世中明哲保身，有時辦不到，有時苦難是無法倖免的！」

不過，先知帶來了安慰的信息，就是那些正義的餘民，將會獲得復興的機會！**我必要聚集你們，必要招聚以色列剩下的人**。他們從被擄之地回歸，而且人數眾多，大大喧嘩。神在他們前面行走，引導他們！這境況好像凱旋回歸的盛勢，在此時南國與北國都要結合一起。

先知預告以色列人亡國被擄，在被擄之後，剩餘的子民將會回歸，得到復興，這就是他們的盼望，也是彌迦的信息。

## 結論

從這篇先知信息，我們獲得一些寶貴的教訓：

### 1. 必須分辨信仰的真假

昔日以色列人要分辨真假先知的信息，今日後現代基督徒同樣要分辨信仰的真假。即使在基督教內也有不少偏差的言論和偏激的主張。

我們必須認定福音是整全的，務須傳揚完整的福音信息。人人都說徵引聖經，個個都講聖靈帶領，我們必須分辨誰是誰非。



### 2. 神是我們唯一的希望

生活在這個後現代的社會，不同形式的苦難都有可能發生在我們身上：天災人禍、瘟疫絕症、戰爭迫害、恐怖活動等。這些遭遇有時無法預料，有時也不是我們的過失所引致的，我們只能完全倚靠神，持守聖經的原則，站穩信仰的立場，追求敬虔度日，迎向明天的挑戰。

神不會放棄我們，或許祂容許某些苦難臨到我們，為要考驗我們的信仰，測試我們的信心。正如昔日一些正義的以色列餘民，在國破家亡的光景中，等待神所應許的復興來臨，回歸祖國！同樣，我們求主復甦我們的屬靈生命，天天仰望神，倚靠祂度過餘下的光陰，作個後現代的餘民！

## 默想／討論問題

1. 惡人罪惡滔天，百姓的遭遇怎樣？

2. 假先知如何形容神的屬性？

3. 彌迦最終帶給以色列民甚麼安慰的信息？

4. 為甚麼信徒會愛聽令人舒服的信息，卻不愛嚴厲

的教導？這種偏聽的態度對基督徒的成長有甚麼危機？

5. 身處於後現代消費主義至上的社會，我們是否變得隨波逐流？甚麼事阻礙你活出基督徒的品格？你會如何解決？

6. 分辨信仰的真偽是重要的。你會如何裝備自己，更懂得分辨信仰？

## 第四章
# 公義的呼聲

# 彌三1～8

1 我說：雅各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要聽！你們不當知道公平嗎？

2 你們惡善好惡，從人身上剝皮，從人骨頭上剔肉，

3 吃我民的肉，剝他們的皮，打折他們的骨頭，分成塊子像要下鍋，又像釜中的肉。

4 到了遭災的時候，這些人必哀求耶和華，他卻不應允他們。那時他必照他們所行的惡事向他們掩面。

5 論到使我民走差路的先知，他們牙齒有所嚼的，他們就呼喊說：平安了！凡不供給他們吃的，他們就預備攻擊他（預備攻擊他：或譯說必遭遇刀兵）。耶和華如此說：

6 你們必遭遇黑夜，以致不見異象；又必遭遇幽暗，以致不能占卜。日頭必向你們沉落，白晝變為黑暗。

7 先見必抱愧，占卜的必蒙羞，都必摀著嘴唇，因為神不應允他們。

8 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公平、才能，可以向雅各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



## 引言

人看加拿大為最好居住的國家之一，其中一個理由是，在這裡人民享受到民主、自由、人權、法治，這些東西在某些國家是享受不到的。能夠維持這些優良傳統，與加拿大的國會體制有密切的關係。

這個國會體制有一特色，就是權力互相制衡。這體制包括三方面：

1. 行政——在女皇之下，由總理、內閣及政府多個部門執行國家事務。

2. 立法——包括女皇，獲委任的議會（Senate）及眾議院。責任是制訂法律。

3. 司法——不屬國會，包括最高法院、聯邦法院、各省法院。負責執行法律。

三方面在權力上互相制衡，彼此監管，防止任何一方濫用權力，超越所定的範圍。

你或許會問：如果行政、立法、司法三部同時貪污舞弊，攜手合作欺負、壓迫人民，後果會如何？

如果這種情況屬實，國家的前途嗚呼哀哉！唯一出路是：人民揭竿起義，合力抗拒政府。

這就是彌迦時代的景況了。當彌迦進入猶大的首都耶路撒冷，宣告耶和華神的信息，指摘國家領

祂的罪惡時，他面對的情況就是在法庭、聖殿、王宮各處都看見貪污腐敗。

這不是新的題目，在彌迦書第二章已經提及：

1. 國內不少有權勢的人，使用種種欺騙手法貪人民的田地，霸佔百姓的房屋（參二1～2）。

2. 有人將民中的婦女從安樂家中趕出去，奪去兒童擁有的先祖遺留下來的產業（參二9～10）。

3. 假先知用謊話宣講領袖和人民喜歡聽的信息，企圖欺哄群眾：「你們不用擔心，神不會撇棄祂的子民！不會有禍患來臨的，你們可以放心！」

可見當時猶大境內的社會情況真是每況愈下，多處官商勾結，爾虞我詐，貧富懸殊，反映國內高層人士貪污舞弊。在第三章，先知發出了公義的呼聲！

彌迦開宗明義地說：**我說，雅各地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要聽，你們不當知道公平嗎？**（1節）雅各和以色列是指猶大國，因為北國被亞述人擊敗，早已滅亡，現今只剩下南國猶大，它代表與神立約的以色列民族。**雅各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兩者的意義相同，指政府官員、人民領袖。宗教傳統和政治實體兩者結合，因為以色列人是神的選民，在神主體制下生活，一切官員領袖理論上



依照神的法律來管理國家，帶領人民。祂們應當秉公行義，為人民服務，伸張公平正義。彌迦提醒他們：**你們要聽，他們不當知道公平嗎？**（1節）

神頒布給子民的律法，由國家領導人負責教導、執行，他們必須賞善罰惡，建立公平正義的社會秩序。如果他們不照著去作，神必追究。可惜，公平正義已經離開猶大國了！

## 一、神審判執法者（2～4節）

首先是法庭腐敗。如果法庭上找不到公平，那麼公平要到哪裡才找到呢？

1998年，在加拿大的安大略省揭發轟動一時的判案，導致保守黨夏理斯政府賠上不少納稅人的金錢。事緣於幾十年前的北灣（North Bay），一位夫姓戴安的婦人誕下五胞胎。當時，這項生產記錄真是近乎神蹟。有政界人士打這個家庭主意舉辦旅遊節目，吸引了不少人參加，帶給這個家庭不少傷害。

1998年，這五胞胎中還生存的三位女士控告政府。政府願意供養她們，給每人每月二千元，三位女士不滿裁決而上訴。結果，夏理斯政府需要公開道歉，並要賠償四百萬元。

回看這事件，我們問：這就是公平嗎？公平的

定義是甚麼？縱使在今日講求法治的社會，也有不少冤案、錯案，清白的人被錯誤裁決而受害，犯法的人卻逃之夭夭。

哪裡有法治，哪裡就有不法之治！真正的公平在哪裡呢？公平是如此寶貴、重要，執法人士的責任就顯得舉足輕重。如果他們知法犯法，屈枉正直，顛倒是非，整個社會的前途就不堪設想了。

彌迦先知深明大義，見到國內官員腐敗，就直接指控他們歪曲正義，毀滅公平，並宣告神的審判必定臨到他們。

**你們惡善好惡，從人身上剝皮，從人骨頭上剔肉，吃我民的肉，剝他們的皮，打折他們的骨頭，分成塊子像要下鍋，又像釜中的肉**（2～3節）。

先知使用極為生動逼真的比喻，來描寫這些執法官員胡作非為。他們並沒有為人民申冤辯屈；相反，他們稱惡為善，稱善為惡，在神公平法律下混亂一切。

他們不但沒有盡上執法者的神聖職責，向神交賬，向人民交代，他們還拆骨，剝皮，吃肉，用各種野蠻殘忍的方法治理人民。

這種情況遠比第二章所講的更嚴重。第二章描



述惡人奪去別人的外衣，將婦女從家中趕出去，霸佔很多人的房屋田地。但這裡所指的不是人民的財物，而是民族的生命，國家的命運將喪失於這些良心盡喪的人手中。

然而，這種景況不會持續下去，公平正義的神不會坐視不理、袖手旁觀。**到了遭災的時候，這些人必哀求耶和華，他卻不應允他們，那時他必照他們所行的惡事，向他們掩面**（4節）。時候到了，他們要面對神的審判，而神的懲罰是「照他們所行的惡事」。

彌迦帶著諷刺的口吻說：「他們必定哀求神，但神掩面不理。以前這些執法者不理會孤兒寡婦的哀求，現今神也不理會他們的哀求。」

在舊約裡，神向人掩面意味著咒詛。神以臉光光照人，代表賜福；舉其臉於人頭上，就賜下平安。但現今對這些不守聖約、不盡責任的民眾領袖，神撇棄他們，拒絕幫助他們。人若被神拒絕，就是最大的禍患了。

耶穌基督在登山寶訓中說了一番使人震驚的話：**當那日必有許多人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嗎？我就明明地告訴他們說：我從來**

**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太七22～23）

在人眼中，這些人甚有成就：他們自己以為是奉主的名事奉，自告奮勇，為天國努力。但在神眼中，他們是作惡的，被神拒絕、摒棄的！

## 二、神指摘假先知（5～7節）

除了前面所述法庭的腐敗，還有宗教界的虛偽。**論到使我民走差路的先知，他們牙齒有所嚼的，他們就呼喊說，平安了；凡不供給他們吃的，他們就預備攻擊他**（5節）。

本來先知是神的發言人，為神說話的代表，但如今這些人**使我民走差路**，他們都是假先知。

彌迦說**我民**，與群眾認同之餘，表達了對同胞的關懷愛護。因為人民被誤導，自己感到氣憤。假先知宣講平安，事實上沒有平安。假先知宣講繁榮穩定，其實猶大國快要覆亡。

政治領袖誤導群眾，將會危害社會的秩序及國家的前途；宗教領袖誤導群眾，後果更嚴重，因為危害人民的靈魂生命，這牽涉他們永恆的命運。耶穌基督說：**凡使信我的一個小子跌到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沉在深海裡。……那絆倒人的有禍了。**（太十八6～7）傷害別人的靈性或使人犯罪跌到的後果是嚴重的，倒不如自己肉身死亡還好！



在彌迦的時代，這些假先知領人走錯路，就要面對這樣的收場。被他們誤導的民眾，也要面臨悲慘的遭遇。可見為神傳話的人，責任是何等重大。

彌迦指出這等假先知的罪行，就是為個人利益而傳道。他們得食，便向你報平安；若缺糧無報酬，他們就打擊你。他們傳道的目的是為名利。昔日如此，今日也是如此。在基督教圈子也有不少類似的事，我們要小心防備（參5b節）。有些人出來傳道，搞運動，出版書籍，在電台電視宣傳，目的是求名求利，不少人被蒙蔽欺騙。特別處身末世，宗教界的騙子愈來愈多，因為撒但的工作，就是要迷惑普天下的人。

彌迦繼而指出，假先知的工作必定帶來神的處罰。**耶和華如此說：「你們必遭遇黑夜，以致不見異象，又必遭遇幽暗，以致不能占卜，日頭必向你們沉落，白晝變為黑暗。先見必抱愧，占卜的必蒙羞，都必摀著嘴唇，因為神不應允他們。」**（6～7節）

**黑夜、幽暗，日頭沉落，白晝變為黑暗。**這

些字眼都是形容神的審判所帶來的災禍。這時，假先知看不見異象，得不到啟示，前景一片黯淡漆黑。他們沒有先知先覺，沒有先見之明，甚至再無信息可傳。既然沒有信息可傳，還作甚麼先知，還作甚麼神的代言人？

先見是先知早期的稱呼；占卜是外邦人傳來的宗教風俗，是神所禁止的迷信活動。這些人求問神，但神不應允他們，不理會他們，結果他們無話可說。

從事這種職務的人，落在如此窘境，只好抱愧蒙羞；**摀著嘴唇**有譯為掩蓋著臉，有譯為只得閉咀，意思是舉哀，羞愧，無地自容。

## 三、彌迦自我申辯（8節）

**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公平、才能，可以向雅各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8節）。

來到這裡，彌迦自我表白，並與假先知比較。他可能沒有他們的名氣、地位、勢力、財富，但他有正確的信息。他指摘罪惡，作時代的良心，從公平正義的立場揭發執法者的不義、顛倒是非；又指出假先知的虛偽，藉神的名傳教，其實是為了自己的利益。



向雅各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這是先知的道德使命，就是責備罪行的工作。

神的靈使先知充滿力量、正義和勇氣。彌迦明言自己的工作完全來自聖靈的引導。他的信息來自聖靈的啟示，他有十分清晰的信念，所說的話不是討好群眾，也不是傳講自己，而是神要他說的話。因此，他不計較別人的批評，也絕不妥協，他直言不諱，揭發罪惡。

他帶著能力宣講主的道，並且得著從神而來的智慧，分辨是非黑白，伸張公平正義。真正的公義是依照神的標準來建立的。

最後，彌迦有勇氣為神傳話。中文聖經的「才能」一詞，解作勇氣、膽量。先知雖然面對威迫、利誘，但仍能持守原則，站穩立場，為真理發言。

今日我們需要像彌迦一樣的先知，按正意分解神的話語，能夠針對時弊，適切地宣揚聖經的真理。

華人教會更需要有彌迦一般氣概的先知，為主傳講適切時代的信息，發出公義的呼聲。

## 默想／討論問題

1. 神期望國家領袖如何管理國家和人民？

2. 彌迦時代的官員犯了甚麼惡行？

3. 本章提及「宗教界的虛偽」是指甚麼？這些人的結果會怎樣？

4. 當信仰遇上挑戰時，彌迦的榜樣對你有甚麼提醒？

5. 今日華人教會最迫切的需要是甚麼？

6. 你會如何裝備自己，達至按正意分解神的話語？

## 第五章
# 衰亡與復興

# 彌三9～四5

第三章

9 雅各家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當聽我的話！你們厭惡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
10 以人血建立錫安，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
11 首領為賄賂行審判；祭司為雇價施訓誨；先知為銀錢行占卜。他們卻倚賴耶和華，說：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災禍必不臨到我們。
12 所以因你們的緣故，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

第四章

1 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
2 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主必將他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他的路。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



3 他必在多國的民中施行審判，為遠方強盛的國斷定是非。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
4 人人都要坐在自己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無人驚嚇。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說的。
5 萬民各奉己神的名而行；我們卻永永遠遠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而行。

## 引言

由於受到基督教的傳統影響，不少西方國家都願意標榜人權、自由、法治、民主這些美德。加拿大和美國就是明顯的例子。這些國家注重人權：因為神造人，將人基本的權利賦予我們。我們尊重自由，人人都有言論自由、集會自由、信仰自由，這是不應被剝奪的。我們講求法治，國家必須有完善的法律制度，民生才可興旺；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我們重視民主。國家應當由人民作主，屬於人民，為人民著想，由人民管理。但人民怎樣管理國家？於是我們建立政府，為人民服務。

政府應當由人民選立，並賦予權力，人民可循適當渠道監管政府的運作。政府的行政、立法、司

法三權必須互相制衡，每個部門的工作都要向人民交代。

這就是民主政制，是最接近聖經中的教導。國家興亡，匹夫有責。每個公民對國家的振興與衰亡，都有責任。我們所選立的政界領袖，責任更重大。

這些官員如果為民為國，社會就安寧；如果貪污舞弊，社會就混亂，民不聊生。很可惜，昔日彌迦先知的時代，猶大國就是落在如此光景中，整個國家面臨坎坷的命運！

## 一、悲哀的國運（三9～12）

先知向當時國家領導人提出挑戰，說：**雅各家的首領，以色列的官長啊，當聽我的話，你們厭惡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9節）。

首領、官長就是民眾領袖，三章1節已經提及。不過前面集中在執法人員身上，他們顛倒是非，棄善從惡。這裡，彌迦所講的範圍廣闊得多，泛指政界領袖，因為維持治安，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基本責任，都落在他們身上。

然而，彌迦指出他們的通病：**厭惡公平、屈枉正直**。任何國家若要建立社會秩序，必須秉公行義，否則最終導致道德崩潰，社會解體。



猶大國就陷入這樣情況中。上級和下級的官員都失去了社會良心，只是貪圖個人利益，狼狽為奸，一片胡鬧。

先知描寫他們：**以人血建立錫安，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10節）耶路撒冷位於錫安山上，是耶和華神的居所，是神聖之城，但如今他們竟以殘暴方法，以人的罪行來建造聖城，完全與神的旨意背道而馳。

彌迦的話很真實。大約一世紀後，耶利米先知就指摘當時猶大約雅敬王說：**那行不義蓋房、行不公造樓、白白使用人的手工不給工價的有禍了！……惟有你的眼和你的心專顧貪婪，流無辜人的血，行欺壓和強暴**。（耶二十二13、17）

皇帝竟然如此對待人民，上行下效，國內的情況豈不是無法無天，不可收拾，變成了金錢掛帥的社會。**首領為賄賂行審判，祭司為雇價施訓誨，先知為銀錢行占卜**（11節）。一味講錢，非財不行。

如果你要上法庭，解決法律問題，你要賄賂法官，才有機會取勝。

如果想請祭司幫助，非付錢不行，否則沒有機會入聖所求問。宗教生活變成商業買賣。

如果尋求屬靈輔導，你要先交費給先知。或許有些先知使用占卜方法，導人迷信。這並不符合神的心意，實為神所禁止的。

社會上的法律、宗教、道德領袖給予民眾種種假象，還有表面的安全感：**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災禍必不臨到我們**（11b節）。這些生活在罪惡中的領袖都自以為是，認為神必定賜福給他們，因他們有聖殿、聖城，有各種不同的宗教活動，選民的身分，與神有聖約關係。因此大概可以安心，神必定與祂的選民同在，他們不會遭到國破家亡的災禍吧！

正如在耶穌基督時代的法利賽人和宗教領袖，自以為是個律法群體而受律法保護，並且能靠著律法稱義。既有宗教傳統之保障，又有聖城聖殿的敬拜，相信一切都平安穩妥。誰知公元70年，神容許羅馬軍隊毀滅聖城聖地！

彌迦明言猶大國不能逃避滅亡的命運。**所以，因為你們的緣故，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12節）。

**因為你們的緣故**：由於民眾領袖沒有以公平正義治理國家，他們招致神的懲罰和審判，這是神賞善罰惡的原則。



他們**以人血建立錫安**，現今錫安將會被夷為平地，被耕種像一塊田；他們用罪孽建造耶路撒冷，現今耶京將變成亂堆，廢墟一般。更可怕的是，連聖殿也遭毀滅，聖殿的山變成叢林，長滿野草荊棘，成為走獸出沒的荒地。一片荒涼，無人居住。

從前，北國以色列被亞述消滅時，神也用類似的預告描述首都撒瑪利亞：**我必使撒瑪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一6）怎料整個以色列民族，包括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都面對同一命運！

如果彌迦的信息到此為止，他只是為群眾打響喪鐘，宣告滅亡。正如第二章所述，先知指摘罪惡之後，就預告神的拯救。審判是必然的，國家將會滅亡，但亡國之後，必有復甦的機會。

## 二、復興的前奏（四1～5）

**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名都要流歸這山。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1～2節）。

**末後的日子**不一定是世界的結局，而是歷史上重要的時刻，神在以色列民族中成就大事，是前所

未見的，很可能是被擄之後的回歸和復興。這時，耶路撒冷將擔負非常重要的角色。

從前，聖殿的山變成荒野、**叢林的高處**（三12），如今這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不是說只有2400呎的錫安山是最高的山嶺，但在屬靈意義上，耶路撒冷是世界的中心，神臨在、顯現的地方。

萬民都像流水一般走到耶路撒冷，多國多民都前往這裡，條條大道通往耶京！不僅是以色列人，更是普天下的人，一起來朝拜神，**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普世復興的盛事，展現眼前。

## 1. 真理高舉

普天下眾人來作甚麼？就是追尋真理。**主必將他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他的路。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四2）。

昔日假先知傳假信息，使真理泯滅，耶京陷落。但將來耶路撒冷擁有神的道，成為吸引萬民的中心。

從前首領、官長不懂公平正義，邪惡橫行，現今神的話語重建公義，使耶京成為國際法庭，止息一切訴訟糾紛。不再有賄賂，不再有冤案、錯案。**他必在多國的民中施行審判，為遠方強盛的國斷定是非**（3a節）。



## 2. 戰事止息

因為有公平審判，所以普世和平，國泰民安。**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3b節）。

紐約聯合國大廈前的石碑刻了這句話。表示普世民族的願望，就是建立國際間的和平！

在八世紀彌迦的時代，巴勒斯坦一帶到處兵荒馬亂，以色列人當然嚮往和平的日子。這個期望現今擴展至普天下，萬眾期待彌賽亞的國度出現，以公平正義建立真正的和平。

到了這時，一切刀槍劍戟均不會使用，因為不再有戰爭，不再有殺戮。這些兵器改為耕種的工具：犁頭和鐮刀，人民不再學習戰鬥武功了。

**人人都要坐在自己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無人驚嚇。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說的**（4節）。作者用一種田園風光描寫一片和諧升平的現象，使人回憶起以前所羅門王時代的盛勢：**四境盡都平安。所羅門在世的日子，從但到別是巴的猶大人和以色列人都在自己的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安然居住**（王上四24b～25）。

葡萄樹和無花果樹都是比喻以色列民族，當農產豐收，民生興旺，百姓生活悠閒，坐在樹下聊天，無人驚嚇他們。用中國人的說話，就是「路不拾遺、夜不閉戶」。這種天下太平，國泰民安的景象，使人羨慕不已！一切恐怖主義已經蕩然無存了。

這種現象也曾在以色列歷史上出現。在所羅門王的時代：無動亂、無戰事、無恐懼。先知以這歷史事蹟提醒當時民眾，這種社會景象將會再次出現，因為這是萬君之耶和華親口說的，是神所保證的。

彌迦以這美麗的憧憬向民眾呼籲，同時使用以前所羅門王時代安定繁榮的經驗鼓勵他們，兩者結合（就是將未來的異象加上過去經歷），叮囑民眾起來歸向神，倚靠神。

猶大衰亡是必然的事，但屬神的子民，就是那些正義的餘民，應當站立得穩，持守公平正直，不向強權屈服。神必定將祂的應許成就在他們身上，雖然國破家亡，但在被擄後，必定再度回歸，重建家園。

因此，子民必須正視現實，從未來的異象中得到鼓勵，縱使面對眼前的窘境，仍見光輝。**萬民各奉己神的名而行；我們卻永永遠遠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而行**（5節）。



不同民族依照自己的信仰道德行事，偶像的敬拜在外邦民族中向都非常流行。因此，以色列人更要自勉，持守本身的信仰傳統，專一跟從耶和華，並且積極向外邦人作見證。

## 結論

今日我們生活在這後現代社會中，處境與彌迦時代的以色列人相似。我們生活在末世之中。

主再來的日子，就是新天新地的降臨，是必要成就的應許。雖說是明日的事，但我們不應袖手旁觀，只管等待美麗的憧憬實現。今天我們仍有許多的工作：就是**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而行**。

換言之，就是依照神對我們個人不同的意旨，為主而活，見證天國的福音。常作主喜悅的事，成就主交託的工。常作主喜悅的事：就是生命的成長，靈命的操練。成就主交託的工：就是承擔主所委託的使命，完成祂指示的工作。有生命、有使命，這就是基督徒的人生了！

## 默想／討論問題

1. 這章所指政界領袖的惡行是甚麼？

2. 當時猶大的百姓最渴望的是甚麼？

3. 彌迦安慰信息的內容是甚麼？

4. 彌迦安慰的信息，你會如何應用在你今日的處境？

5. 今天，你會怎樣預備迎接主再來的日子？

6. 神交託給你的使命是甚麼？

# 第六章
# 國運與前景

# 彌四6～13

6 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聚集瘸腿的，招聚被趕出的和我所懲治的。

7 我必使瘸腿的為餘剩之民，使趕到遠方的為強盛之民。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

8 你這羊群的高臺、錫安城（原文作女子）的山哪，從前的權柄，就是耶路撒冷民（原文作女子）的國權，必歸與你。

9 現在你為何大聲哭號呢？疼痛抓住你彷彿產難的婦人，是因你中間沒有君王嗎？你的謀士滅亡了嗎？

10 錫安的民（原文作女子）哪，你要疼痛劬勞，彷彿產難的婦人；因為你必從城裡出來，住在田野，到巴比倫去。在那裡要蒙解救；在那裡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

11 現在有許多國的民聚集攻擊你，說：願錫安被玷污！願我們親眼見她遭報！

12 他們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意念，也不明白他的籌劃。他聚集他們，好像把禾捆聚到禾場一樣。



13 錫安的民（原文作女子）哪，起來踹穀吧！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使你的蹄成為銅。你必打碎多國的民，將他們的財獻與耶和華，將他們的貨獻與普天下的主。

## 引言

公元前八世紀彌迦時代，猶大國的景況日益衰微，宗教道德生活走下坡，遠離神的心意，並且激動神的憤怒。對於以神權統治的猶大國來說，這是難以接受的。

彌迦鼓起道德的勇氣，依照神的吩咐，揭發時代的罪惡。國家首領和官長的行為，使人大失所望。審判官不按公平正義執法，收受賄賂；假先知不但沒有從神而來的信息，而且誤導群眾；政界領袖也貪污舞弊，假公濟私。結果全國上下一片混亂，神的懲罰遲早臨到，猶大國將要滅亡！

然而，這並不是一切的結局。彌迦預告黃金時代將會來臨。猶大國必復興，被擄的人民回歸耶路撒冷。這時百姓遵從神的話語，戰事平息，人民得享和平的日子。

在四章6至13節，彌迦繼續向猶大國宣告這黃金時代的信息。不錯，以色列民族將會經歷國破家亡的慘痛，因為神要審判子民的罪惡。耶路撒冷被外

邦人夷為平地，以色列人被擄，淪為奴隸，成為別國的階下囚。但是耶和華會再次招聚祂的子民，讓他們返回家鄉。

## 一、未來威榮（6～8節）

**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聚集瘸腿的，招聚被趕出的和我所懲治的**（6節）。

**到那日**，是指**末後的日子**（四1）。目前以色列民落在十分可悲的光景，但在未來的日子將會再見耶路撒冷的光彩和威榮。毫無疑問，這事發生完全是神的作為。

以色列人當時的情況就好像失去了牧人的羊群一樣：有失散各處的，有迷失方向的，有受傷瘸腿的，非常可憐。有許多**被趕出的**，有一些是神**所懲治的**。

但神並沒有永遠摒棄祂的子民，第6節明說，神會招聚他們在一起。雖然，當前的猶大國已經解體，但耶和華在未來的日子，將會施行拯救，聚集祂的子民，更會幫助他們重建家園。

**我必使瘸腿的為餘剩之民，使趕到遠方的為強盛之民，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7節）。雖然瘸腿軟弱，但神保守這



小群成為**餘剩之民**，又使那分散被趕到遠處的，招聚為**強盛之民**。他們成為國家復興的核心。神親自介入，改變了以色列民族的命運。

這裡所描寫的神真是奇妙：審判的是耶和華，拯救的也是耶和華；趕散以色列民的是祂，招聚以色列民的也是祂！

**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神不但是以色列民的牧者，也是他們的王者。以色列民族的王，有雙重身分：應當奉天行命，神藉著他們去管理民眾，他們要向神交代；同時他們也像牧羊人，牧養照料神的百姓。

**從今直到永遠**的**今時**不是即時之意，而是在不久的將來，就是被擄回歸的時候。

**你這羊群的高臺、錫安城的山哪，從前的權柄，就是耶路撒冷的國權，必歸於你**（8節）。牧羊人的工作需要守望的高臺來保護羊群，使他可以遙遠觀察，防備外來的襲擊。錫安城的山就是高臺，是治理以色列民重要的中心。整個神權統治一向以來都是以耶路撒冷為中心，這種國權必恢復過來。雖然神的子民陷入亡國的災難中，但他們應當相信那位從前使大衛王朝得享尊榮的神，必會在未來的日子，就是神所命定的日子，使他們的國家重

拾光輝。

## 二、神的拯救（9～10節）

先知以譏笑的口吻質問錫安的子民。他雖然預告耶路撒冷的覆亡和民眾被擄的事實，但他同時肯定了神的拯救。

彌迦說：**現在你為何大聲哭號呢？疼痛抓住你彷彿產難的婦人，是因你中間沒有君王嗎？你的謀士滅亡了嗎？**（9節）

當時，災禍極有可能臨到，敵人逼近，百姓驚惶哀哭。先知問：「為何哀哭？沒有君王拯救你們脫離患難嗎？沒有謀士設計保護你們嗎？」這其實是指摘當時的領袖官長不信靠神，沒有尋求神的指示，無法解救猶大國眼前的困境。

先知向他們預告另一驚人的消息：**錫安的民哪，你要疼痛劬勞，彷彿產難的婦人；因為你必從城裡出來，住在田野，到巴比倫去。在那裡要蒙解救；在那裡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10節）。

猶大國的子民又怎能接受這樣的信息呢？

聖經兩次用產難的婦人比喻以色列。在人經歷身體的痛苦中，婦人生產的痛苦是極厲害的。不過，



當嬰孩出生後，那份喜樂很快就使母親忘記生產的痛苦。同樣，以色列民也會經歷這種痛楚。

他們要被趕出慣常居住、生活舒適的城市，到田野去，因為他們將被巴比倫人攻陷。在被擄到巴比倫的途中，他們將要經歷相當崎嶇的曠野路程。

耶和華會拯救他們，但不是在耶路撒冷，而是在異邦巴比倫，在仇敵的手中救贖他們，在被擄之地挽回他們。

神的主權在這裡表露無遺。以色列民不能自以為神的選民，耶路撒冷是神的聖城，神居住在聖殿之中。他們以為擁有這些神人立約的條件，就可以安寢無憂，神會給他們面子，不會容許災禍臨到，不容讓國破家亡的苦難打擊他們。以色列人真是大錯特錯了！

公義的神是輕慢不得的。祂竟然親手懲罰自己的子民，藉外邦仇敵的手消滅他們，甚至放下祂的榮耀，讓聖城、聖殿被外邦人摧毀。然後在為奴之地，挽回這群餘剩之輩，而且使他們成為強盛之民。

這事叫人想起摩西時代以色列人出埃及到曠野的事蹟。神親自擊打埃及人，多次降下災難，更在紅海斷絕埃及追兵，使祂的子民到迦南地重建家園。這是神的作為。被擄歸回與出埃及、入迦南的

事蹟有許多相似之處。

彌迦的信息當然不受歡迎。嚴重的，有人指摘他出賣自己的民族；輕微的，有人說，眼前正是國家多難之秋，為甚麼說不吉祥的話，使民心大失，破壞士氣？

當先知宣告神的話語，聽眾有不同的回應。但先知直言不諱，務要傳明真理。相反，如果先知為了討人喜歡，而不敢宣講神的話語，他就不配作傳道了。

## 三、轉危為安（11～13節）

完結了第一次的宣告有關神的拯救（9～10節），彌迦帶出第二次的宣告（11～13節）。兩次都是以**現在**開始。第一次的宣告強調神的審判，第二次的宣告預言轉危為安。

彌迦提到猶大國將要面對十分危殆的情況：**現在有許多國的民聚集攻擊你，說：願錫安被玷污！願我們親眼見他遭報！**（11節）

這預告說到猶大國面對**許多國的民聚集**來攻擊它。在古時，一個強大國家有不少屬國，或稱為附庸國，它們倚靠大國保護，並向它進貢、效忠。打仗時，屬國有責任出兵扶助這大國。



現今猶大國受到一些國家集合起來攻擊它，它們定意侵略猶大，蹂躪錫安，玷污聖地，使耶京陷入危殆的景況。但先知清楚指出他們的計劃註定失敗。因為**他們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意念，也不明白他的籌劃。他聚集他們，好像把禾捆聚到禾場一樣。錫安的民哪，起來踹穀吧！**（12～13a節）

先知明言神的計劃比這些仇敵的計劃更高明，他們計謀合力推翻猶大，但神有奇妙的安排，使他們如禾捆聚集到禾場，然後由以色列民起來擊敗他們，好像在禾場上踹穀一樣。

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使你的蹄成為銅（13b節）。這比喻以色列民像牛踹穀一般，踐踏敵人，得到勝利。鐵和銅都是堅硬的金屬，用來描寫他們的力量強大。

你必打碎多國的民，將他們的財獻與耶和華，將他們的貨獻與普天下的主（13c節）。在神的扶助下，以色列民擊敗仇敵，大獲全勝，又把戰利品呈獻給神——普天下的主。值得關注的是，第二次的宣告是指哪樁歷史事件呢？

第一次宣告是先知預言猶大亡國（公元前586年），以色列人被擄到巴比倫，神施行拯救，領導餘民回歸。第二次宣告是指亞述入侵（公元前701

年）。當彌迦寫下這宣告時，亞述王西拿基立，前來攻打耶路撒冷，他自稱為普天下的主（王下十八，十九章）。

彌迦的預言，加上以賽亞的宣告，促使猶大王希西家和官長在神面前謙卑悔改，國家繼而獲得復興。神最終拯救耶路撒冷，一夜之間，差派使者殺掉亞述軍隊十八萬五千人。西拿基立只好拔營回去，耶京得到解圍。

彌迦的信息使皇帝與臣民短暫回轉，悔改歸正，可惜日後他們再度落在罪中。但這次轉危為安的事件，顯出神的意念比人的意念更高，神的能力非人所及，祂的作為是通行無阻的。

## 結論

這段經文顯示耶和華神在以色列民族歷史上偉大無比的作為。祂是以色列人的牧者與君王，祂從遠方招聚分散各處的餘民；又從被擄之地巴比倫，領導以色列人回歸祖國；並在亞述入侵耶路撒冷的危機中，親手拯救聖城，擊敗亞述強大的軍隊。

回顧以色列民的歷史，這些事情依照先知所預言一一成就了。歷史是鐵證，先知的預言已按著神的旨意逐一應驗，這顯明了神的權柄。神至高無比



的旨意，令人驚訝萬分，讚嘆不已。

我們應當依照個人的信念及機會，適當地參與政治，關顧社群，作社會的良心，成為鹽和光的見證。

我們更應當在禱告上為執政者代求，無論哪個黨派上台，我們都應當積極為在上者禱告，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平安無事度日。

國家興衰的責任是在執政者身上，但人民也有責任去監察、提問及批判政府的工作表現。

## 默想／討論問題

1. **到那日**（四6）是指甚麼？屆時會有甚麼事情發生？
2. **餘剩之民**（四7）是甚麼意思？
3. 以色列君王雙重身分的意思是甚麼？
4. 在日常生活中，如何履行公義？
5. 行為正直、伸張公義時遭受排斥或非議，你會如何面對？
6. 試分享你在人生歷程中曾經走過的「曠野之路」。

# 第七章
# 和平之君將臨

# 彌五1～6

1 成群的民（原文作女子）哪，現在你要聚集成隊；因為仇敵圍攻我們，要用杖擊打以色列審判者的臉。

2 伯利恆的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

3 耶和華必將以色列人交付敵人，直等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那時掌權者（原文作他）其餘的弟兄必歸到以色列人那裡。

4 他必起來，倚靠耶和華的大能，並耶和華他神之名的威嚴，牧養他的羊群。他們要安然居住；因為他必日見尊大，直到地極。

5 這位必作我們的平安。當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宮殿的時候，我們就立起七個牧者，八個首領攻擊他。

6 他們必用刀劍毀壞亞述地和寧錄地的關口。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的時候，他必拯救我們。



## 引言

彌迦書在先知書中並不是很著名的書卷，沒有像以賽亞書的神學洞見，也不像耶利米書的悲天憫人，但在彌迦書中預言彌賽亞將在伯利恆出生的事是最為知名，多人熟悉的。

彌迦是公元前八世紀的先知，他藉著聖靈感動，預言救主在伯利恆出生，這在七百多年後應驗在耶穌基督的身上。

先知的預言與應驗是非常重要的護教原則，清楚說明聖經是神的話語，是真確的。我們在世上找不到同樣獨特的書卷。

五章1至6節是先知第三次的預告，承接前面第四章，每次預告都是用**現在**開始：**現在你為何大聲哭號呢？**（四9）**現在有許多國的民聚集攻擊你**（四11）。**成群的民哪，現在你要聚集成隊；因為仇敵圍攻我們，要用杖擊打以色列審判者的臉**（五1）。

先知呼籲當時的民眾要動員起來，組成隊伍，或許將要採取軍事行動，迎向當前的敵人。這些圍攻以色列人的仇敵是誰？

就是公元前701年，亞述軍隊在西拿基立帶領下圍攻耶路撒冷（王下十八，十九章）。

這次戰役對猶大王朝是極大的羞辱。希西家王在位十四年，亞述攻打猶大，已佔據了不少城市。希西家哀求亞述王西拿基立：**我有罪了，求你離開我；凡你罰我的，我必承當。**（王下十八14）

於是亞述王要金又要銀，希西家只好把聖殿和庫房中的金銀拿出來，並且把聖殿門上的金子和包著柱的金子都刮下來，獻給亞述王。國家受到很大的侮辱，體面全無，十分可憐。

正如這裡說：審判官的面被敵人用杖擊打。以色列王承接以前士師時代傳下來的職分，作民眾的審判官。現在皇帝竟被敵人用杖擊打面頰，真是尊嚴盡失，是民族的恥辱。

## 一、未來的王者（2～3節）

以色列民族遭受欺凌侮辱要到幾時呢？就在這最黑暗的日子，先知預告最光榮的信息！一位王者將要來臨：**伯利恆的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2節）。

伯利恆位於以法他地區，是大衛王朝誕生的地方，它是個細小的城鎮，與耶路撒冷比較，確有天淵之別。



伯利恆以細小著名，想不到神在這裡興起大衛，將來同樣有一位為神掌權的，從這裡出來。現今猶大國落在極卑微的田地，國運落到谷底，但耶和華並沒有忘記祂的子民，沒有放棄祂與大衛的聖約，在未來的日子，興起一位統治者，來拯救猶大的國運。因為耶和華曾說：**我一次指著自己的聖潔起誓：我決不向大衛說謊。他的後裔要存到永遠；他的寶座在我面前如日之恆一般，又如月亮永遠堅立，如天上確實的見證。**（詩八十九35～37）

就在這時，神使用彌迦去鼓勵一個走向滅亡的王朝及其百姓。這位統治者的根源從太初亙古就有，超越時間空間的限制，是永恆之君！當然，能符合這些條件的就只有神自己，在新約時代這預告應驗在主耶穌基督身上，祂是永恆之君。

然而，**耶和華必將以色列人交付敵人，直等到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那時掌權者其餘的弟兄必歸到以色列人那裡。**（3節）

神會興起一位掌權者，但以色列人的患難並沒有因而消失，他們還要等一段時期，因為神必須處罰祂的子民，管教他們，把他們交付敵人，任由敵

人苦待這群百姓。

直等到這位君王誕生，**那時掌權者其餘的弟兄**是指失散的以色列人，當然包括北國以色列，將與南國猶大重新聯合，成為一體。先知預告王者來臨，正好給當時的猶大國一線生機。

## 二、王者的特色（4節）

**他必起來，倚靠耶和華的大能，並耶和華他神之名的威嚴，牧養他的羊群。他們要安然居住；因為他必日見尊大，直到地極**（4節）。彌賽亞君王起來執掌政權，是倚靠耶和華的能力，所以必定成功；而且他的權威來自神，因此祂的國度永遠長存。

這樣的國度與人類歷史上的國度並不相同。歷史上有不少偉大的文化與民族，都是此起彼落，維持一段時間就消失了，最終在歷史洪流中淹沒。例如巴比倫、波斯、希臘、羅馬都一一過去。又如中國唐、宋、元、明、清改朝換代。說不定，今日興旺的文化與民族，明天也會變形或解體。但這彌賽亞的國度永存天地之間，**日見尊大，直到地極**。這國度是普世的，日見興盛，永不縮減，因為是由神的權柄與能力所維繫的。



先知指出這位君王有兩個特色：

第一，祂是掌權者，統管一切。

第二，祂是牧者，**祂必起來，牧養祂的羊群，他們要安然居住**。

以色列人的君王其實是奉天行命，代表神管理地上的民眾。他不僅是審判官，處理民間訴訟；又是行政官長，統治人民；也是牧羊人，以慈愛關顧子民。大衛就是如此，神提拔他，從牧羊小童搖身一變，成為牧養以色列民族的君王，他的國度迅速擴張，成為歷史上十分顯赫的朝代。

新約中耶穌基督就是先知預告的彌賽亞，祂是王者（管理人類），也是牧者（牧養屬祂的子民）。

以色列人多年來期盼他們的君王實踐這樣理想的統治，一方面興邦治國，使國家和平昌盛；另一方面有牧者心腸，能體恤民間疾苦。不同朝代的皇帝都有不同的表現，而彌賽亞是最高的理想和最偉大的典範。

## 三、王者的拯救（5～6節）

不但如此，這位彌賽亞君王必帶來和平穩妥的日子，戰亂不再發生。但祂來臨之前，戰爭勢難避免。

**當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宮殿的時候，我們就立起七個牧者，八個首領攻擊他**（5節）。亞述的侵略仍是大患。當他們犯境入侵猶大時，他們踐踏宮殿及富豪居住的地方，以色列民族就靠著神的扶助，合力防禦外敵。**七個牧者、八個首領**是指相當多的領袖起來抵擋仇敵。

**他們必用刀劍毀壞亞述地和寧錄地的關口。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的時候，他必拯救我們**（6節）。在這裡彌迦指出，神所立的君王會建立真正的平安，他不倚靠國家的兵馬軍隊或軍事領袖。如先知所說：**他必拯救我們**（6節），**這位必作我們的平安**（5a節）。

**寧錄地**是指巴比倫和亞述的地方。亞述和寧錄代表敵對的勢力。

由於耶和華神挽回並拯救以色列民，亞述軍隊的入侵終於失敗。只要以色列人團結一致，服從神所立的領袖，就能成功地抵抗外敵，這位神所立的君王，解除了外邦人的欺負和壓迫，為民族帶來平安。

## 結論

回顧這段經文，我們看見以色列民的命運靠著



神的作為扭轉過來。亞述入侵的強橫霸道，使全國陷入極度沮喪和絕望。這時，先知帶來一線曙光，宣告彌賽亞將臨，成為眾百姓的希望。

雖然彌賽亞的來臨幾百年後才應驗，但面對目下亞述的威脅，神在適當的時候提供拯救的辦法，賜下與這位救世主相似的君王，救拔祂的子民脫離厄運。先知的預言有雙重應驗的功效。

主耶穌基督就是這位將來的彌賽亞，祂是君王和牧者的典範。在以色列歷史上，也有一些君王首領出現，效法這位未來的彌賽亞，使先知的預告部分得到應驗。正如本段所說，神在百姓中間保護他們，化解亞述的入侵；神所立的君王施行了拯救，成為他們的平安！

在新約時代，馬太福音徵引彌迦書的話，證明耶穌就是先知預告的彌賽亞。馬太的目的，是向當時的猶太同胞，說明拿撒勒人耶穌就是他們等待多年的救主。猶大地的伯利恆啊，你在猶大諸城中並不是最小的；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要從你那裡出來，牧養我以色列民（太二6）。

使徒保羅更將這個信息普世化，他從猶太人的傳統中，知道彌賽亞將分散的以色列人聚合起來，而教會就是屬靈的以色列。**因他**（基督）**使我們和**

**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就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弗二14～16）。

可見猶太人和外邦人都因彌賽亞的來臨得以聯合，在神的教會中，兩下合而為一。教會是耶穌基督的身體，以基督為元首，成為今天普世的信仰群體。

想不到彌迦的預言對當時猶大國帶來振興的希望；在新約時代成就在主耶穌身上，基督的教會就是這個屬靈的以色列，是個普世普時的團契，屬神的子民。

我們因信基督，有分於這個群體中，並獲得永恆的救恩，享受與神和好的關係，這實在是至高無上的福樂！

我們盼望和平之君再臨。基督再來之日是個隱藏的日子，無人知曉；正因如此，每個時代的信徒都要常作預備，迎接主的再來。祂的來臨是人類問題真正的答案。主啊，願祢快來！

## 默想／討論問題

1. 猶大國正面對甚麼大患？

2. 彌迦宣告給猶大國民的一絲希望是甚麼？



3. 這位特別的君王有何特色？

4. 神管教以色列民（3a節），這對你有何啟迪？

5. 預言中的拯救者來自細小的城鎮（2節），神的意念確實非同人的意念。神在你身上的旨意，有哪些是超過你所想所求的呢？

6. 試分享你與屬靈友伴並肩抵擋仇敵的經歷（例如勝過試探）。

# 第八章
# 屬神子民的復興

## 彌五7～15

7 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的民中，如從耶和華
那裡降下的露水，又如甘霖降在草上；不仗
賴人力，也不等候世人之功。
8 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多民中，如林間百獸
中的獅子，又如少壯獅子在羊群中。他若經
過就必踐踏撕裂，無人搭救。
9 願你的手舉起，高過敵人！願你的仇敵都被
剪除！
10 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從你中間剪除馬匹，
毀壞車輛，
11 也必從你國中除滅城邑，拆毀一切的保障，
12 又必除掉你手中的邪術；你那裡也不再有占
卜的。
13 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你就
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
14 我必從你中間拔出木偶，又毀滅你的城邑。
15 我也必在怒氣和忿怒中向那不聽從的列國施
報。



### 引言

在基督徒人生中，屬靈的復興是我們所渴慕、嚮往的。無論個別信徒或整體教會，如果能夠徹底離棄罪惡，追求聖潔，明白神的旨意，承擔天國的使命，這種復興所產生的效果是難以估計的。教會歷史上復興的運動，對社會民生都有不少正面的影響，例如改變人心，提升道德水平。

復興是神的作為，是聖靈作主動。神當然期望信徒獲得復興，教會獲得復興，因為人在復興中得到祝福，神又得榮耀，何樂不為？但是，既然人是復興的對象，人就必須盡上責任。如果人不盡責，復興就難以產生。我們今日十分需要屬靈的復興，這也是神所期待的。

在舊約歷史上，以色列民族復興的事蹟，雖然距離我們甚遠，但借鏡前人的經驗，會有很大的啟發和幫助。

彌迦的時代，猶大國在希西家王統治下受到亞述的侵略，蒙受極大羞辱。後來，先知預告和平之君將要來臨，他是神安排的拯救者，他**必作我們的平安，必拯救我們**（五5~6）。耶和華神不會容許亞述人踐踏以色列的地境，更會阻止外邦人蹂躪以色列民。

承接這個重要的預告，彌迦講到以色列的餘民復興的信息。

## 一、餘民的角色（7～9節）

**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的民中，如從耶和華那裡降下的露水，又如甘霖降在草上；不仗賴人力，也不等候世人之功**（7節）。以色列民族是雅各的後裔，包括北面以色列國和南面猶大國。在北國和南國先後滅亡後，神會招聚他們，他們就是餘剩之民（四7）。神對祂的子民施行審判後，他們成為以色列民族復興的核心。

當時，他們分散在**多國的民中**，如同露水、甘霖降在草地上。彌迦所居住的巴勒斯坦一帶，每年6至9月，都是雨量稀少的時期，落在草地上的露水、甘霖是維持農作物生長的重要因素。這種水分的供應使人知道**不是仗賴人力，也不等候世人之功**。不是靠人力或人工，而是全靠神的恩典供給他們身體所需的食物。神在大自然中供應祂的子民。

露水和甘霖比喻這些餘民生活在多國的民中，獲得神向他們大施恩澤，雖身處異邦，但神恩沒有離棄祂的子民。同時，又因他們領受神的祝福，他們也成為外邦人蒙福的渠道。



事實上，以色列人先祖亞伯拉罕一早得到神的呼召，承擔這個獨特的角色。創世記十二章1至3節：**我必賜福給你……你也要叫別人得福……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這是以色列民的自我認識，他們是傳送神恩的途徑。

不但如此，**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多民中，如林間百獸中的獅子，又如少壯獅子在羊群中。他若經過就必踐踏撕裂，無人搭救**（8節）。

餘民第二個角色跟第一個很不同。第一角色是傳送神福氣的渠道，第二角色是執行神的審判。餘民好像森林中百獸的獅子。獅子是百獸之王，戰無不勝，勇猛無敵。

神的子民在大衛和所羅門王朝之後，都經常受到外邦敵人的欺負，成為失敗者。以色列國敗在亞述手下，猶大國也被巴比倫消滅，淪落為別人階下囚，飽受國破家亡的慘痛。如今在神的安排下，國運扭轉過來，失敗者變為得勝者。這些餘民就好像少壯獅子，所經之處就踐踏撕裂，無人可以攔阻敵擋，勢如破竹。

神將指示他們參與神聖戰事，使用餘民作懲罰外邦仇敵的工具，向外邦施行審判。現在，他們在主的手中，實踐耶和華神對列國的旨意。

**願你的手舉起，高過敵人，願你的仇敵都被剪除**（9節）。

**手舉起**表示士氣高昂，節節勝利。要獲得勝利的應許，以色列的餘民並不是袖手旁觀，靜候凱旋回歸，不是的！他們必須與神同工，承擔己任，奮發圖強，自力更新。

惟有得勝仇敵，才可建立和平。公義和平不是唾手可得的，卻是艱苦奮鬥的成果。在這過程中，甚至要流血、犧牲，付上極大的代價。

2006年6月22日是僑居加拿大的華人值得記念的日子。因為那日加拿大總理哈柏在國會正式向華人道歉，平反一樁缺乏公平正義的歷史事件。這就是政府徵收人頭稅和執行排華法歧視華人的行為。經過多年來多人的努力，敦促政府正視歷史留下的羞辱，終於得到成功。總理用中文道歉，並且賠償，這是史無前例的。

## 二、餘民的煉淨（10～15節）

在以色列的餘民扮演這雙重角色之前，他們需要經過煉淨的階段，然後才走上復興的路。

**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從你中間剪除馬匹，毀壞車輛**（10節）。為甚麼神這樣說？



希西家王在位的時候，為了應付毗鄰亞述的威脅，王向埃及求援，建造不少馬兵戰車，鞏固軍事實力。但這些軍事措施並不合神的心意，皇帝根本沒有尋求神的旨意辦事，他靠車靠馬而不靠神。

以賽亞和彌迦都十分反對這種政策。所以神藉著先知發言：**到那日**回應四章1、6節，就是在以色列民所期待的日子——復興——來到之前，必先拆除這些人為的建設，與外邦的軍事聯盟也必須瓦解，然後神才親手動工。

不但如此，耶和華**也必從你國中除滅城邑，拆毀一切的保障**（11節）。猶大國的城邑，城牆高起，城門堅固，防禦妥當。但公元前701年，亞述由西拿基立帶領入侵猶大，「**攻擊猶大的一切堅固城，將城攻取**」（王下十八13）。

想不到神使用亞述來懲治屬祂的子民，施以嚴厲的管教。彌迦的預告，竟然應驗了！

除了軍事裝備和堅城堡壘這等謀略外，以色列人還在宗教生活上離棄與他們立約的神。**又必除掉你手中的邪術，你那裡也不再有占卜的**（12節）。

耶和華是獨一真神，在十誡第一、二誡清楚明言（出二十3、4～6）：**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因為我耶和華你**

**的神是忌邪的神。**

一切邪術占卜都是神禁止的迷信活動。因為正邪不兩立，既然耶和華是真神，在祂以外的一切都是虛假。由於神愛我們，祂保護祂的兒女，不願他們接觸虛假的靈界，以免受傷害、被迷惑。在彌迦的時代，迦南地的宗教，以及東方傳來的迷信風俗均十分普遍。

今天，風水算命、紫微斗數、問米招鬼等迷信行為都是神所禁止的。

**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我必從你中間拔出木偶，又毀滅你的城邑**（13～14節）。

北國以色列的滅亡，主因是他們拜偶像，犯了屬靈淫亂的罪，他們沒有專一敬拜耶和華。南國猶大豈能重蹈覆轍呢？

柱像在外邦宗教裡歷史悠久，外邦人立柱像代表神明，在祭壇旁、墳墓、邊界都設立柱像。以色列人與外邦接觸，有些人沾染這種異教作風，甚至為耶和華立柱像，違犯十誡。

神要除掉這些宗教陋習，打破這等迷信傳統，叫祂的子民不要敬拜受造之物，尤其是自己手所造的偶像、柱像，他們當敬拜造物之主。



神必從他們中間拔出木偶，毀滅他們的城邑。木偶是指亞舍拉，是迦南女神，她的丈夫是神明中最高級的巴力。一百多年前，先知以利亞在北國以色列所要剷除的，就是這種偶像敬拜，此這種迷信風俗是由皇后耶洗別帶來以色列國的。

可惜這種迷信日漸滲入以色列人的宗教生活裡。**城邑**原文與亞舍拉（即木偶）同義。先知的話很有可能是：城邑充滿了偶像敬拜，因此，城邑和木偶必須同時消滅，才能徹底剷除罪惡。

在現代社會中，也有各類不同形式的偶像，例如拜金主義、享樂主義、色情主義、成功主義等。在我們心目中佔最重要位置的，如果不是神，就是我們的偶像，偶像背後就是撒但的迷惑！

**我也必在怒氣和忿怒中向那不聽從的列國施報**（15節）。當耶和華起來清理門戶，除掉一切敵擋的勢力後，祂便要對付外邦列國。

猶大國在政治、宗教、道德上快要到達無法救拔的地步。在前幾章我們看見高層領袖貪污腐敗，假先知無信息可傳，執法者屈枉正直。除此之外，還有其他問題：在軍備上與外邦結盟，以為藉著兵馬戰車就能防禦外敵，藉此明哲保身，無須倚靠神；在宗教生活上，全國上下都沾染邪術迷信，以為可

靠這種方法，便得到靈界力量的保護；他們又混合了迦南地的偶像敬拜，摒棄了與他們立約的耶和華。

面對這種無可救藥，無法收拾的殘局，神先要對付犯罪的子民，進行拆毀工作，然後再來重建。神以餘剩之民為核心，發動復興運動。

時候要到，當神完成祂的煉淨工作，祂就動手懲治敵擋神的國家，並且在憤怒中，向它們施行報應。

耶和華是掌管萬國之主，這些國家是以色列民的對頭，它們侵略以色列、欺壓以色列人，這些行為違反神的旨意，它們是**不聽從的列國**。神要為選民申冤，為了公平正義，祂要在適當的時候施行審判，懲罰列國。

## 結論

這篇信息對我們有很大的警惕和鼓勵。

教會是蒙神揀選的群體，是屬神的子民，我們就是後現代的餘民，必須向世上各民各族見證福音的大能。

我們先從神領受多種恩典及屬靈的福分，然後成為流通的管子，將神的恩典傳送世上，有如露水、甘霖滋潤大地，教會應當成為世人蒙福的渠道。



不但如此，因為我們有聖經的啟示，在這真理迷失、道德相對、價值真空的時代，我們站起來如勇猛無敵的獅子，擊破一切邪惡的勢力，把人的心意奪回，歸向基督！在後現代的黑暗中，我們成為明燈，照亮四境。

然而，若要成就這樣有力的見證，教會必須先要經過煉淨，信徒必須摒棄一切心中的偶像，學習捨己，每日過著以神為主的生活。教會不是倚靠自己的傳統、資源、人才、經驗，像昔日的以色列人倚靠馬兵車輛；也不是與世俗妥協，運用世俗的方法來發展屬靈的事業。

後現代的餘民必須追求成聖，操練靈命，重新領受從神所賜的復興。惟有信徒獲得復興，教會才會復興，我們才能擊破後現代社會重重的障礙，將神的國度帶進人間！

## 默想／討論問題

1. 露水和甘霖（7節）是指甚麼？

2. 餘民扮演兩個甚麼的角色？

3. 當時以色列民的宗教生活如何（參12～14節）？

4. 你對現時的社會風氣有何看法，例如拜金主義、

享樂主義或色情主義等？

5. 你當如何成為流通的管子，使人得福？

6. 哪些問題阻礙了教會的復興？你有甚麼改善的方法？

# 第九章
# 神的控告

# 彌六1～8

1 以色列人哪，當聽耶和華的話！要起來向山嶺爭辯，使岡陵聽你的話。
2 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啊，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因為耶和華要與他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論。
3 我的百姓啊，我向你做了甚麼呢？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你可以對我證明。
4 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我也差遣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
5 我的百姓啊，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
6 我朝見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當獻上甚麼呢？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
7 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
8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



## 引言

翻開聖經，我們發現人與神的關係十分奇妙，聖經稱之為聖約——神聖的盟約。人神之間有不能跨越的鴻溝：人是渺小的，神是偉大的；人居住在時空中，神存在永恆裡；人滿身罪惡，神是聖潔無瑕的。雖有本質上的分別，但神願意與人建立關係，祂在舊約歷史裡主動與人建立盟約。

在舊約中，人神的聖約與當時國際間簽署的條約很相似。當盟主國跟屬國建立政治關係後，條約中所聲明的條件是雙方必須遵守的，例如屬國不能跟其他國家過分友好，屬國要依時進貢，戰爭時期須承擔某些軍事責任。然而，屬國從盟主國身上也得到優惠和保護。

如果附屬國不能滿足盟約的條件，或違反盟約的規則，盟主國或許不會即時出兵鎮壓，但會派遣使節，質詢不守盟約的屬國，指出它的錯失，甚至聲明不守約的後果，希望透過斡旋，屬國可以回轉過來。這種行動稱為「盟約訴訟」。

在舊約裡，以色列民族與耶和華神就有類似的盟約關係。當神的子民違背聖約，神打發祂的使者，

就是不同時代的先知，向其子民宣告他們如何破壞了聖約的條款，不遵行神的命令，傷害了人神之間的友善關係。

這就是耶和華與以色列民之間的聖約訴訟，目的是叫屬神的子民回頭守約、悔改歸正，再次效忠那位與他們立約的神，並重新獲得神的恩惠和祝福。

彌迦就是神差派的外交使節，他的責任是向以色列人提出聖約訴訟。這次訴訟牽涉以下人士：

1. 原告者：耶和華神
2. 原告代表人：彌迦
3. 被告者：以色列民／猶大國
4. 法庭證人：山嶺與岡陵

## 一、訴訟前奏（1～2節）

**以色列人哪，當聽耶和華的話**（1節）。彌迦呼籲以色列人留心聆聽神將要發出的說話。這個審判過程快將開始。

**要起來向山嶺爭辯，使岡陵聽你的話。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啊，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因為耶和華要與他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論**（1b～2節）。

神叫彌迦起來，向山嶺和岡陵說出祂告狀的說



話。因為神是原告，山嶺岡陵就是法庭上的見證人，先知要向見證人陳述神的訴訟。先知並不是原告，他只是代表，在山嶺之前述說實情。

叫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做見證人是最好不過的，因為它們歷史悠久。事實上，地永久的根基是指山嶺，它們是世上年紀最老的受造物之一。

先知宣告：**耶和華要與祂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論**。正式訴訟快要開始，這裡已介紹誰是原告，誰是被告。當然，以色列是指南國猶大。

## 二、神的陳詞（3～5節）

耶和華如此說：**我的百姓啊，我向你做了甚麼呢？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你可以對我證明。**（3節）

神又在第5節重申：**我的百姓啊**！這是滿有親情的稱呼。祂不是說：這百姓，如果是這樣說，就帶有疏離、討厭的語調。即使在法庭上，神愛罪人的心亦表露無遺。

可見神人聖約的關係，不僅是法律合約，還包含友情的結盟。神並沒有臚列以色列人的罪行，而是集中在祂對以色列民族的作為。

**我向你做了甚麼呢？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

煩？神竟然給他們機會，公平理論，講出心底的說話。

或許，以色列人多年在神主政制下生活，受到律法管治而感到不耐煩，不想再受聖約的規條束縛。是不是呢？若是，請直言吧！耶和華神是否做了一些事，使以色列人離棄祂？若有，請提出，並且加以證明。神是否使祂的子民失望，祂是否失責，或未盡聖約所定的要求？

這話反映神的內心實在非常難過，而且祂對子民感到很失望。以色列民無以為答，因為錯不在神，而是在他們自己！但耶和華的話真是語重深長，祂與人民辯論，一方面指出他們的錯處和罪惡，另一方面引導他們悔改歸正，盼能重建聖約的關係。

神與祂的子民重溫昔日在他們中間的作為：**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我也差遣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我的百姓啊，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4～5節）。神藉著四件事蹟為自己的公義申辯：

## 1. 離開埃及入迦南

昔日耶和華施展大能，將以色列民從埃及為奴



之地拯救出來，使他們在迦南建立家園。神揀選他們，並與他們立約，建立了一個神主體系的民族。以色列人不可忘記神的大恩，因為沒有過去，就沒有現在了！

## 2. 為子民預備領袖

摩西、亞倫、米利暗都是出色的屬靈領袖，雖然他們不是十全十美，但總能成功地帶領子民在曠野生活多年。領導百萬群眾在曠野漂流，實不容易。

以色列人當回想耶和華這莫大的恩典，現今面對亞述的威脅，何不全然倚靠神的拯救，反而跟外邦結盟，用自己的計謀來抗拒外敵呢？為甚麼不投靠與以色列人立約的真神？耶和華的膀臂豈有縮短呢？在祂豈有難成的事呢？

## 3. 脫離巴蘭的咒詛

當以色列人出埃及後，來到摩押平原，快要進入流奶與蜜的迦南，摩押王和米甸領袖就同謀，一起設計阻止以色列人前行。摩押王巴勒聘請巴蘭先知去咒詛以色列。但魔高一尺，道高一丈，耶和華卻使巴蘭的咒詛變為三次對以色列民的祝福。

## 4. 民眾渡過約旦河

**從什亭到吉甲所遇的事**是甚麼？在約旦河之

前，民眾在什亭安營，這是東岸最後一站。過河之後，他們就在吉甲安營，這是西岸第一站。

從曠野旅程的開始到末了，四十年間神的恩手從來沒有離開祂的子民，這四件事蹟說明耶和華公義的作為。神的應許就是帶領祂的子民出埃及入迦南，四十年後終於完成了。在人神的聖約關係上，神盡了祂的責任，但以色列民又如何？

## 三、反駁之聲（6～7節）

聽了神控告的陳詞後，先知想像在民眾中一些嘗試起來反駁神的人，他們認為自己是敬虔的，已經盡上一切宗教的責任了。

**我朝見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當獻上甚麼呢？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6～7節）一連串的問題都帶有侮辱成分，他們存心不良，不但沒有明白神的良善及公義，倒否認自己的罪惡，自以為是。他們似乎在埋怨神，反駁神的控訴，認為神的控告不能成立。

他們基本上的錯誤是以為用獻祭能取得神的歡心，靠物質可挽回已破壞了的聖約關係。因此，他



們朝見神所獻上的是超過神所要求的。可否獻上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可否獻上千千頭公羊嗎？可否獻上萬萬油河嗎？他們認為用大量的祭物便能取悅神。要不要獻上更高價值的祭物——長子？這是異教的風俗，當然不可行。是否為了心中的罪惡，獻上自己所生的子女嗎？

這些做法並不是耶和華所接受的。種種說法都是砌詞狡辯吧了。他們認為神的控告是不能成立的。

## 四、先知之言（8節）

最後，彌迦指出這些人的錯誤。**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8節）。

**世人**是單數，指整個民族，前面第6至7節的敬拜者同樣是單數，是指全體以色列民，他們都遭受神的控告。

神的要求早已說明了。先知宣講的良善之道，並不是甚麼新鮮的教訓或特別的要求，而是在聖約中所定的標準，旨在維繫神與子民的盟約關係。摩西頒布的律法已經臚列了符合神心意的宗教及道德生活的指示。

**祂向你們所要的是甚麼呢？**神所重視的，並不是子民的獻祭有多少或獻的是甚麼東西，祂所要的是子民本身，是他們生命的質素、人格和德行。

### 1. 行公義

既然以色列民屬於聖約的群體，每人都與別的成員維繫著盟約的關係。人與神，或人與人的關係是建立在公義的基礎上，不論是在法律或社會的層面，都是依據這個公平正義的原則行事。

人對神的委身，就是實踐聖約的要求，其中包括對別人委身。誡命中最大的是：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然後是愛人如己。正如耶穌在新約裡提出的金科玉律：你想別人怎樣待你，你就要怎樣待人，這是律法和先知的總綱。

社會上有公平正義，就不再有壓迫、欺騙、賄賂等行為，這些都是先知在第二、三章所指摘的罪行。

### 2. 好憐憫

憐憫原意是指盟約關係的效忠。神恩待以色列民，主動與他們立約，神效忠於以色列民族，同時也要求祂的子民對祂效忠，這屬於相互性的真誠關係。教會也是神屬靈的子民，我們應當效忠那位信實的主。



這種效忠意識轉化為具體行動時，就是：敬重安息日為聖日，樂於十一奉獻，照顧民中的孤兒、寡婦、窮人、老弱人士，也要善待他們中間的寄居者。人際間充滿關懷、同情、互助、博愛！

### 3. 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

與神同行表示不走在神前面，以自己的主張代替神的旨意；也不遠遠拋離在神後面，彷彿無力跟隨或不願跟隨。同行是同步前往，直至抵達人生的目的地，完成一生的使命為止。

謙卑就是看自己合乎中道，不自視過高，也不輕看自己，有正確的自我形象。這等人恆常等候神的旨意，著重真理，順服主的帶領，與主同步，奔走天路。

## 結論

彌迦所要指摘的，並不是宗教的儀式或各種獻祭的方法，這些儀式和方法本身都是神所指示，原是好的。但這些東西決不能，也不應取代內心的敬虔，就是謙卑與神同行的心志。基督徒應當效忠這神聖的盟約：以愛神、敬畏神為根本；以愛鄰舍、憐恤人為實踐。

活在後現代社會中，先知的信息同樣提醒我們，讓我們知道如何在真理迷失、道德相對、價值真空的時代，活出福音的見證。

求主幫助我們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主同行！

## 默想／討論問題

1. 文中提及神與人之間的關係是怎樣的？
2. 誰是神訴訟的見證人？神為甚麼安排它們作見證人？
3. 神用甚麼手法為自己申辯？
4. 請數算一下神在你身上的恩惠？
5. 你曾與神爭辯過嗎？那是甚麼事情？
6. 如何實踐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

# 第十章
# 城市啊，起來悔改吧！

# 彌六9～16

9 耶和華向這城呼叫，智慧人必敬畏他的名。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

10 惡人家中不仍有非義之財和可惡的小升斗嗎？

11 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囊中詭詐的法碼，豈可算為清潔呢？

12 城裡的富戶滿行強暴；其中的居民也說謊言，口中的舌頭是詭詐的。

13 因此，我擊打你，使你的傷痕甚重，使你因你的罪惡荒涼。

14 你要吃，卻吃不飽；你的虛弱必顯在你中間。你必挪去，卻不得救護；所救護的，我必交給刀劍。

15 你必撒種，卻不得收割；踹橄欖，卻不得油抹身；踹葡萄，卻不得酒喝。

16 因為你守暗利的惡規，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順從他們的計謀；因此，我必使你荒涼，使你的居民令人嗤笑，你們也必擔當我民的羞辱。



## 引言

在任何國家，城市是人煙稠密，商貿發達，道德腐敗的地方。大多數人都喜歡聚居城市，因為這裡比鄉村熱鬧繁盛，生活方便，又多娛樂消遣和求職機會。這是現代人的趨勢——聚居於城市，尤其是大城市。

彌迦出身寒微，居於鄉村，但他進入城市生活，認識城市的問題，看見城市種種罪惡。他的使命就是向居住城市的人傳悔改的信息。

本書的起頭說：**彌迦得耶和華的默示，論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一1）。這兩個城市分別是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的首都。先知經常針對這些大城市發出信息，特別是耶路撒冷。耶和華就使用他向城市呼喊，指摘城市的罪惡，宣告對城市的懲罰。今日居住在大城市的人讀到這段信息時，都會有共鳴。

六章9至16節接續前面六章1至8節描述的聖約訴訟。耶和華因為祂與以色列民所立的盟約，向其子民提出控訴，民眾卻反駁祂，但神仍語重心長地勸諫他們。**他（耶和華）向你們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六8）。

說到這裡，訴訟還未完結，神將提出證據指證以色列民的罪惡（9～12節），並作出公義的裁判（13～16節）。

我們從三方面探討聖約訴訟的下半場。

## 一、對城的呼籲（9節）

**耶和華向這城呼叫，智慧人必敬畏他的名。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9節）。**這城**就是耶路撒冷，神向猶大國首都再次呼籲；**刑杖**是意譯，原文可譯為「支派」或「部族」，這樣翻譯較好，因為與前一句平行，而**派定**也可譯為「聚集」。全句是：請聽耶和華向這城呼叫，你們聚集的支派／部族當聽。

當時可能是某個特別的日子，城內的群眾聚集起來召開會議——宗教會議，或政治會議，或是市集買賣的日子。當時是務農為業的社會，農民趁這些日子，到城市推銷售賣他們的農作物或其他物品。

無怪先知隨即指出他們在商業交易上不合商業道德的行為。先知期望聚集的人，包括農民及市民，安靜下來聆聽耶和華將要發出的呼籲。

在兩句呼籲的說話中間，加上一句**智慧人必敬畏他的名**。



敬畏神的名字並不是單單說出神的名字，而是重視這名字所包含的一切。這樣的人是真正屬神的子民，願意順服神。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真正的智慧並不是世俗的學問，而是跟從神的旨意行事為人。

彌迦加上這句話鼓勵當時聚集的群眾必須謹慎，聆聽神將要發出的啟示。他們既然是與神立約的子民，更應當如此行。

## 二、對城的指摘（10～12節）

耶和華神隨即列出子民的罪行，證明他們違背盟約，不行公義，不施憐憫。**惡人家中不仍有非義之財**（10節）。在商業道德崩潰的猶大社會，多人都是爾虞我詐，利用種種方法謀利，騙取不義之財。只有金錢掛帥，沒有道德可言。

**可惡的小升斗**（10b節）和**不公道的天平**（11a節）。**小升斗**和**天平**都是量度的工具，重量相同，大約是今日的五加侖。**小升斗**是量液體，**天平**是量乾貨。

還有**囊中詭詐的法碼**（11a節），即指不準確的重量計。譬如顧客想要買一斤大麥，但得到的只有十四兩，少了二兩，顧客吃虧了，卻懵然不知。

如果政府視若無睹，甚至官商勾結，唯利是圖，人民必蒙受極大損失。神又怎能置諸不理？**豈可算為清潔呢？**（11b節）

針對這種違反摩西律法的行為，神對以色列人說：**你們施行審判，不可行不義；在尺、秤、升、斗上也是如此。要用公道天平、公道法碼、公道升斗、公道秤。**（利十九35～36a）

這樣才算清潔，才是公平，才可以獲神接納。否則，這些可惡的**小升斗，不公道的天平，囊中詭詐的法碼**，都是公義的神絕不能容忍的。但祂的子民公然背棄了聖約的原則。

環顧今日資本主義的社會，不道德的商業行為無日無之，各種招數，層出不窮——從盜用個人信用卡，到互聯網上買賣詐騙，甚至政府的贊助醜聞等。受害的就是升斗市民，神又怎能容忍呢？

不但如此，**城裡的富戶滿街強暴；其中的居民也說謊言，口中的舌頭是詭詐的。**（12節）富戶包括王室成員，他們運用自己的權勢，操縱國家經濟的牛耳，正如二章1節已指出**那些在牀上圖謀罪孽**的人，那些從人身上剝皮、剔肉、拆骨的人，那些屈枉正直、行賄賂的人，他們行為強暴，違反法律，破壞社會秩序，無惡不作。



這些行為當然影響城內的居民。所以富戶行強暴，居民說謊言，到處充滿詭詐。耶路撒冷的居民甚至用謊言來維護富戶強暴的惡行，又用詭詐的舌頭欺騙人，投機取巧。他們歪曲法律，欺負貧窮、壓迫無權無勢的百姓。

在這種情況下，人民生活無所適從，道德架構面臨崩潰，人與人之間失去互信，社會組織也快將解體。國家到了如此地步，相信不必等待外敵侵襲，也快會滅亡。

## 三、對城的懲治（13～16節）

與神建立盟約的子民竟墮落到這光景，耶和華神怎能袖手旁觀呢？祂所創造的是個有道德秩序的宇宙，祂本身是絕對聖潔的，豈能容許子民犯罪作惡到如此地步而不理會呢？祂必須施行懲罰，在烈怒中擊打祂的子民，祂的憤怒是公義，也是回應人的罪惡。

**因此，我擊打你，使你的傷痕甚重，使你因你的罪惡荒涼。**第13節這句話不是說神因為以色列民毀約便要報仇雪恨，而是顯出他們犯罪所導致的後果，他們是咎由自取。

在立約關係上，違約一方就會受到咒詛。耶和

華與子民立約的情況類同。第14至15節描述那些臨到以色列人的咒詛。早在摩西時代，聖約的條款已說明，違約的子民將承受這些後果（參申二十八15～68）。

第14a節指出，**你要吃，卻吃不飽**。食物不足極有可能是由饑荒引起，或許不是天然饑荒，而是因戰爭造成的糧食短缺。

第14b節指出，**你的虛弱必顯在你中間。你必挪去，卻不得救護；所救護的，我必交給刀劍**。虛弱是指婦人生產上的困難或不能成孕。即使婦人生養兒女，他們未必能夠長大成人，因戰爭的禍害，兒女也會喪命。這種情況使國民死亡率升高，民族的力量因下一代的人數減少而削弱了。當敵人入侵時，財物被奪去，兒女逃脫但也無法倖存；即使救護出來，也難逃敵人的刀劍。

第15節指出，**你必撒種，卻不得收割；踹橄欖，卻不得油抹身；踹葡萄，卻不得酒喝**。在以務農為業的社會，這種情況實在令人失望。有耕種，但無收穫；種橄欖、種葡萄，但收成差。可能是瘟疫使農作失收，也可能是打仗，農作被敵人搶掠，所剩無幾。

利未記已提到這種災禍：**你們也要白白地撒種，因為仇敵要吃你們所種的**。（利二十六16b）由此可見，人民在日常生活上已失卻神在自然界的祝福，他們的命運完全扭轉過來：人民沒有糧食充飢，農作沒有收成，人口也不斷減少。



他們諷刺彌迦，認為他危言聳聽，不可相信。但在公元前701年亞述入侵猶大之後，以上的情況就一一發生了。

神總結陳詞，作出最終的指控，並宣告懲罰：**因為你守暗利的惡規，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順從他們的計謀；因此，我必使你荒涼，使你的居民令人嗤笑，你們也必擔當我民的羞辱**。（16節）

神為要指出問題的嚴重程度，將猶大的光景與北國以色列比較。暗利和亞哈都是以色列最壞的君王，暗利引導百姓敬拜偶像，亞哈在首都撒瑪利亞建造巴力廟宇和祭壇。亞哈與妻子耶洗別更殺害耶和華的先知，強奪拿伯的田地。這一切都是神眼中看為邪惡的事。身為君王竟無惡不作，上行下效，人民又怎能有好行為？除非神是瞎眼的，否則祂必要懲治這些違反盟約、敗壞道德的民眾，特別是民眾的領袖。

然而，不少耶路撒冷的居民都作出同樣的勾當，重蹈北國以色列的覆轍，明知故犯。耶和華神

只好放棄他們，好像以前摒棄北國以色列一樣。

除非猶大即時悔改，否則無法避免神的懲罰——**我必使你荒涼**，並且成為外邦的笑柄，承受莫大的羞辱，因為他們罪有應得。

## 結論

昔日神藉著先知彌迦，向耶路撒冷城發出嚴峻的呼籲，先知以率直、憤慨的說話指摘人民的多項罪惡：在商業交易上的詭詐行為，富有的人施行強暴，城內居民受誤導說謊言。這種現象造成社會的信心危機，人際間失去互信，這是社會將要解體的前奏。

但是，猶大國的歷史告訴我們，彌迦的信息得到人民聆聽，甚至帶來悔改復興，使國破家亡的命運拖延了一百多年，足見身負重任的彌迦所宣講的信息，確實產生一定的作用。結果，猶大國在公元前586年才亡於巴比倫人手上。先知阿摩司、何西阿為人忽視，耶利米遭囚禁，但彌迦的信息得到以色列人接受，國運得以改變過來。一人的說話竟然扭轉政局，這一點十分激勵我們。

我們居住在後現代的大城市中，昔日先知所揭發的罪惡，現今城市犯的有過之而無不及，只是形



式不同吧了。彌迦的榜樣很值得我們效法，盡言責、盡文責，本著基督徒的原則作福音的見證，在我們的生活圈子中，發揮鹽和光的作用。

基督徒就好像在黑暗時代中的明燈，照亮四周。我們未必能夠改寫國家民族的歷史，或改變整個道德的潮流，但是靠著神的恩典，我們的見證也許拖慢這個世代走向腐敗的速度。這個見證本身已是一項屬靈的成就。

求主激勵我們，在個別不同的崗位上為主發光。

## 默想／討論問題

1. **敬畏他的名**（9節）的含義是甚麼？
2. 以色列民在何事上違反聖約的原則？
3. 以色列民遭受哪些咒詛？
4. 你會效法彌迦指正或勸戒行惡的人嗎？為甚麼？
5. 試反省自己有哪些隱而未見的罪要向神悔改。
6. 如何在不同的生活圈子（家庭、工作、朋友）作光作鹽？

第十一章

# 時代的悲哀

# 彌七1～7

1 哀哉！我（或作以色列）好像夏天的果子已被收盡，又像摘了葡萄所剩下的，沒有一掛可吃的；我心羨慕初熟的無花果。
2 地上虔誠人滅盡；世間沒有正直人；各人埋伏，要殺人流血，都用網羅獵取弟兄。
3 他們雙手作惡；君王徇情面，審判官要賄賂；位分大的吐出惡意，都彼此結聯行惡。
4 他們最好的，不過是荊棘；最正直的，不過是荊棘籬笆。你守望者說，降罰的日子已經來到。他們必擾亂不安。
5 不要倚賴鄰舍；不要信靠密友。要守住你的口；不要向你懷中的妻提說。
6 因為，兒子藐視父親；女兒抗拒母親；媳婦抗拒婆婆；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
7 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

## 引言

二十一世紀充滿矛盾，這時代蘊含人類文化最光輝燦爛的成就，但也是人類墮落到最黑暗的時刻。



這個世紀是電腦互聯網的天下，資訊發達，建立人際網絡有最快速的方法，但可惜這也是人際關係最疏離的時候。

這個世紀的科技最為進步，使我們日常生活最舒適方便，但科技進步又衍生不少龐大且無法解決的問題，例如生態破壞、環境污染。

這個世紀的知識學問是最為豐富，前所未有，使人感到自豪，但同時後現代社會令人覺得真理迷糊，價值真空、道德相對。

今日我們生活在充滿矛盾的時代，我們為這時代感到悲哀。

在公元前八世紀，彌迦先知的時代同樣是充滿矛盾。以色列人有耶和華所賜的律法，但他們的道德生活走下坡；他們與神立約，接受神的領導，但國家的首領長官貪污腐敗；他們有悠久的家庭傳統，但家庭關係面臨破裂瓦解。

當時以色列人正生活在悲哀的時代，彌迦按照耶和華的指示，向猶大國作出呼喊。

這是彌迦的哀歌。從個人的感嘆開始：**哀哉！我好像夏天的果子已被收盡，又像摘了葡萄所剩下的，沒有一掛可吃的；我心羨慕初熟的無花果**（1節）。

先知指出活在離棄神、違背聖約的社會裡，他感到十分沮喪和失望，他藉著兩個比喻表達自己的心情：

第一，人在收割時候到田裡找尋果子，但來得太遲，果子已被收盡了。在以色列人傳統，神吩咐他們在農作收割時，不要全部收去，要剩下一些果子，供給貧窮的同胞。但先知感到失望，因他遲來了。

第二，他愛吃初熟的無花果，又想找一束葡萄充飢，但他找不到而甚為失望。

這兩個比喻表達先知多年來的工作，得不到效果。他好像努力耕耘的農夫，在希西家作王時，他的信息曾經帶來短期復興，使他感到欣慰。但不久，情況又急轉直下。他希望見到公平、仁義的果實，但找不到！先知的呻吟正代表神的悲哀。整個以色列人的社會面臨崩潰的局面。有三方面的情況：

## 一、道德崩潰（2節）

**地上虔誠人滅盡；世間沒有正直人；各人埋伏，要殺人流血，都用網羅獵取弟兄**（2節）。虔誠人是誰？就是那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的人（六8）。他們敬畏神而生活，是有信心、有好行為的人，世間難尋。



正直人是誰？就是那些誠實公正的人，他們行事為人都符合聖約標準，蒙神悅納。這些人已經找不到了。當然，社會上總會有壞人，世上沒有完全善良的社會。但在正常情況下，社會上的罪惡應該得到約束，功德善行應當得到提倡；這樣，社會道德的秩序才能維持下去。但在道德崩潰的情況下，社會只會走向地獄。

彌迦描寫當時**各人埋伏，要殺人流血，都用網羅獵取弟兄**，為要達到一己利益，就不擇手段，損人利己，甚至害人性命也不計較。生存在這種社會中，就好像參與戰爭，如要獲得勝利，唯一方法是去傷害別人。

先知除了用戰爭殺戮比喻當時的社會道德狀況，他又用打獵比喻人際關係。以色列民族既然是與神立約的群體，百姓有互助互愛的責任。彼此之間有骨肉同胞的親情，形同兄弟的關係。現今，為了個人利益，就不顧一切，暗設網羅，運用詭詐，謀害別人。

在耶和華神之前，民族團結遭瓦解，共同信念也不再存在，各人看別人尤如戰場上的敵人，又好像打獵時追捕的獵物。一切往日在神面前的結盟意

識及同胞的手足情誼完全消失了。全國上下好像一盤散沙，道德結構已完全瓦解。

今日後現代社會的道德與昔日猶大國的光景相似，極端的個人主義抬頭，正如舊約士師時代，各人任意而行。無怪現今流行一句說話：「只要我喜歡就可以」！

## 二、領導崩潰（3～4節）

**他們雙手作惡；君王徇情面，審判官要賄賂，位分大的吐出惡意，都彼此結聯行惡**（3節）。國家領袖雙手作惡，不是單手；換言之，盡力而為、全然投入做壞事。先知的描寫十分逼真生動。

不是單獨做一兩件壞事，而是成為習慣，經常去做，很有技巧去做。**君王徇情面**——**君王**原指行政長官，主持公正、治理國家的掌權者。如果他們貪求財利，以權謀私，全國上下便岌岌可危。因為權力可以使人腐敗，絕對的權力可以使人絕對腐敗。

在君王之下，有收受賄賂的審判官，他們執法判案，完全向錢看；這些法官跟行政長官相同，都是貪贓枉法之徒，那裡有公平正義可言！先知早已在三章1至8節指出這種貪污情況。

位分大的，地位高的就**吐出惡意**，圖謀行惡，



顛倒是非，朋比為奸。由於有權有勢，根本沒有人可攔阻他們傷天害理。這些社會上高層人士**彼此結聯行惡**；意思是他們同心合力，一齊犯罪。並且歪曲事實，以求達到自私的目的，放棄任何公義真理。

**他們最好的，不過是荊棘；最正直的，不過是荊棘籬笆**（4a節）。**荊棘**是有刺的野草，只會刺傷接觸的人；**荊棘**在原文是沒有的，只有**籬笆**，是指障礙，妨礙司法公正。在這等高官領袖中，最良善的、最正直的人，只不過是如荊棘傷害人民，如籬笆妨礙司法公正。

美國二十世紀七十年代的水門案件，加拿大於2005年發生的贊助醜聞，都是先知所講的罪行的現代版本。日光之下無新事，人心的敗壞始終是一樣的。

如果國家中最高層的領袖作出這些敗行，國家的前途就十分坎坷，十分悲哀了。這是領導的崩潰。

隨後，先知改變了語調，不再談論領袖的罪惡，轉向神如何介入這悲哀的時代，並宣告神的懲罰必要來臨。

**你守望者說，降罰的日子已經來到，他們必擾亂不安**（4b節）。

先知是守望者，他宣告神的審判與懲罰必然臨

到猶大國，他言之鑿鑿，好像已經發生了一樣。當神的懲罰來到時，上述的邪惡敗壞便會一掃而空，那些不良的領袖就會混亂不安。神親自動手，打擊這班領袖。

極有可能這是指到亞述軍入侵猶大國的情況。神就藉著外族軍隊來懲罰這個道德崩潰、領導崩潰的國家。亞述乃是耶和華手中處罰的仗。

## 三、家庭崩潰（5～6節）

除了道德崩潰和領導崩潰，最後彌迦指出家庭崩潰，人際關係失信，社會面臨破產。

**不要倚賴鄰舍；不要信靠密友。要守住你的口；不要向你懷中的妻提說**（5節）。以色列人既然是與神立約的子民，他們是同族人，是血濃於水的同胞。密友就是知己良朋。

如今社會呈現信心危機：不要倚靠你的同胞，不要希望從他們得到幫助。不要信任你的知己，不要把你個人私隱告訴他。你要守口如瓶，連你的妻子也不要把祕密告訴她。我們可以想像這種社會的人際關係嗎？

因為人心險惡、自私自利，你不要向任何人說真話，談私事，否則對方會加害你，洩露你的祕密，



出賣你。

這種信心危機滲透了整個猶大社會，從鄰舍（一般朋友）到密友（知己好友），甚至配偶（最親的人），人際之間不再有半點信任。

崩潰的家庭關係在第6節說得更明顯、更徹底：**兒子藐視父親；女兒抗拒母親；媳婦抗拒婆婆；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

社會的基礎是家庭，以色列人社會十分倚重家庭來穩定維繫整個社會。十誡也有一條說：**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

**孝敬父母**是以色列民家庭倫理的第一責任，但現今這種孝道蕩然無存，變成兒子藐視父親，輕看父親；女兒頂撞母親，批評母親；媳婦惡待婆婆，不尊重她們，互相對抗。

這些行為實在是大逆不道，在以色列人的傳統家庭中是無法容納的，崇尚五倫關係的中華民族也不能接受。中國人認為：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的五倫是靠忠恕孝悌、禮義廉恥的美德來維持的，否則難以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

但可惜的是，在先知時代的家庭關係反常。**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這也是彌迦書的名句，

把最醜惡、最敗壞的家庭倫理揭露眼前。家庭不再是最溫馨、最和諧、最值得留戀的地方，而是要離開、要疏遠的場所！我們的家庭關係又如何？今天我們又落在甚麼光景中？

這種情況不但是彌迦時代所看見的，也是今日的家庭常見的悲哀。甚至發生在基督徒家庭裡也不少，例如身為父母的海外華僑，跟土生土長的下一代有不少隔閡，造成衝突。有時因小小事情，就產生糾紛，甚至悲劇收場。

## 結論

彌迦只是三言兩語，就將猶大國的道德、領導、家庭的實況展現眼前，顯然整個社會已陷入崩潰狀態，先知為時代奏起哀歌，希望能夠產生暮鼓晨鐘的作用，警戒當時的猶太人，立刻回轉，悔改歸正。

時代的悲哀並沒有使彌迦感到絕望，而是驅使他回到神那裡。他的信心就在國家最黑暗的時候綻放燦爛的光輝。

**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7節）。這句話不但表達了個人的信念，而且指出這個悲哀時代的唯一希望和出路。



先知仰望神，同時為民眾守望。雖然活在彎曲悖謬的世代，但神是管治時代的主宰，是掌管以色列民族歷史的神，祂會在適當的時候介入。先知的言論遭受駁斥，但神會為他申辯，用事實證明先知的信息是真實無偽的。先知要等候那救他的神，不但個人的命運，而且整個民族的命運都在等待神的拯救。

**我的神必應允我**。彌迦確定他的信息是來自耶和華，藉著他與神之間的契合感通，他知道神所賜的預言是必然應驗的。他的禱告必蒙主垂聽。他不是隔岸觀火的先知，而是全人投入與民眾認同的靈領袖，人民的命運與他是息息相關、唇齒相依的。他深信耶和華神會給他們出路。

今日，後現代社會同樣是悲哀的時代：道德混亂、領導失效、家庭破裂。然而，教會面對如此光景，更需要效法彌迦所作的回應：堅持我們的信念，仰望等候神。因為這時代的悲哀不但是人的罪惡造成，而且是神的審判及懲罰。羅馬書第一章明言，當世人離棄神，違反真理時，神就任憑世人犯罪作惡。

時代的使命是不變的，我們當效法先知向世人發出呼籲，叫人悔改歸正，歸向神，因為只有神才

是後現代人唯一的希望！

## 默想／討論問題

1. 彌迦用了哪些比喻形容自己的心境？
2. 彌迦從哪三方面剖析猶大社會的衰敗？
3. 當時猶大有甚麼信心危機？
4. 你與家人的關係如何？有甚麼地方需要維繫或改善？
5. 你在何事上需要等候神的幫助？
6. 面對時代的悲哀，你選擇獨自承受，還是找友伴同行？為甚麼？

# 第十二章
# 救恩的禮讚——歷史的終局

# 彌七8～20

8 我的仇敵啊，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裡，耶和華卻作我的光。

9 我要忍受耶和華的惱怒；因我得罪了他，直等他為我辨屈，為我申冤。他必領我到光明中；我必得見他的公義。

10 那時我的仇敵，就是曾對我說「耶和華——你神在哪裡」的，他一看見這事就被羞愧遮蓋。我必親眼見他遭報；他必被踐踏，如同街上的泥土。

11 以色列啊，日子必到，你的牆垣必重修；到那日，你的境界必開展（或譯：命令必傳到遠方）。

12 當那日，人必從亞述，從埃及的城邑，從埃及到大河，從這海到那海，從這山到那山，都歸到你這裡。

13 然而，這地因居民的緣故，又因他們行事的結果，必然荒涼。

14 求耶和華在迦密山的樹林中，用你的杖牧放你獨居的民，就是你產業的羊群。求你容他



們在巴珊和基列得食物，像古時一樣。

15 耶和華說：我要把奇事顯給他們看，好像出埃及地的時候一樣。

16 列國看見這事就必為自己的勢力慚愧；他們必用手摀口，掩耳不聽。

17 他們必舔土如蛇，又如土中腹行的物，戰戰兢兢地出他們的營寨。他們必戰懼投降耶和華，也必因我們的神而懼怕。

18 神啊，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

19 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

20 你必按古時起誓應許我們列祖的話，向雅各發誠實，向亞伯拉罕施慈愛。

## 引言

如何能夠在現今的社會活出天國福音的意義？這是基督徒負起時代重任的時候了！於此，彌迦的信息給予我們莫大的鼓勵和明確的教導。

七章7節描述彌迦個人堅強的信念：耶和華是他的拯救，雖然以色列人的社會瀕臨崩潰——道德瓦解、領導失效、家庭破裂——但神仍舊掌管以色列人的歷史，國家還有一線生機。

他知道耶和華是聖潔的真神，猶大是罪惡的子民，所以神的懲罰最終無可避免，猶大滅亡是終必發生的。然而，先知信心的眼睛看到更遙遠的未來，就是神必會施行拯救。

七章8至20節是一首詩篇，分為三部分。

## 一、敵人滅亡（8～10節）

彌迦接受事實：猶大國將要滅亡。這裡所說的事發生在公元前586年，巴比倫軍隊打敗猶大國，以色列人被擄到異邦成為奴隸。

**我的仇敵啊，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裡，耶和華卻作我的光**（8節）。先知以錫安代表與神立約的群體來說話。**我的仇敵**是以色列的對頭，特別是指以東。當時以東強大，貿易發達。當耶路撒冷淪陷時，以東欺負猶大，對猶大落井下石，驕傲自恃。因此，先知說：**不要向我誇耀**。

不錯，現今我是國破家亡，但我會再次振作起來。神雖然懲罰我們，但不要幸災樂禍，因為神並沒有完全摒棄與祂立約的子民。**我雖坐在黑暗裡，耶和華卻作我的光**。黑暗是指被囚禁，落在無助無望的困境中，但神將會介入，成為民族的希望。歷



史告訴我們，在被擄之後，以色列人終於回歸故土，光明的日子結果來到了。

無疑，當時必有以色列人會問：為甚麼這種命運臨到我們？我們作了甚麼事，引來亡國的悲痛？民族一體的觀念是這些問題的答案。

以色列人是整體與耶和華立約的。但人民多次違背聖約，一代傳一代，他們累積了不少罪行，神再無法容忍了。祂藉著外邦人的手，管教懲治自己的子民。亞述滅以色列國，巴比倫滅猶大，它們都是神手中懲罰的杖，用作擊打以色列民。

以色列人憑信心等候神的來臨。在黑暗的處境中，神的介入就是光。然而，信心的等候使錫安的子民醒覺到自己過往的罪孽。

**我要忍受耶和華的惱怒；因我得罪了他，直等他為我辨屈，為我申冤**（9a節）。亡國的慘痛經歷令以色列人回想過往的歷史，他們知罪悔改。苦難產生積極的功效，他們知道得罪神，願意忍受神的憤怒，直至懲罰過去為止。

以色列民族知道自己是犯罪者，同時也是被罪者。他們在敵人手中飽受壓迫欺凌，不少人忍辱偷生，期望神親自動手，為他們申冤辨屈，這是以色列民族唯一的希望。

正如詩人說：**我晝夜以眼淚當飲食；人不住地對我說：你的神在哪裡呢？**（詩四十二3）如果你的神存在，為甚麼不來救你，反而讓你成為階下囚？你還相信這樣的神嗎？

欺負神的子民，就等同欺負神；侮辱神的子民，也等同侮辱神。在適當的時候，當神管教懲治祂的子民後，當以色列的餘民悔改，回歸神之後，耶和華神就會轉向外邦的敵人，為祂子民申冤。

因此，先知說：**他必領我到光明中；我必得見他的公義。**（9b節）神會引導以色列民離開當前的黑暗，重見光明，並且神的公義彰顯在世人眼前。

**那時我的仇敵，就是曾對我說「耶和華你神在哪裡」的，他一看見這事，就被羞愧遮蓋。我必親眼見他遭報，他必被踐踏，如同街上的泥土**（10節）。以色列人得復興，錫安蒙神拯救，是有目共睹的事，這時外邦敵人將會抱愧蒙羞。他們以前嘲笑、譏諷戰敗的以色列人，現今局面完全扭轉過來，仇敵遭受神的報應。

在古時近東國家開戰後，勝利者會腳踏戰敗者的頸項，以示威榮。當神起來懲治外邦敵人，為子民申冤，仇敵將如泥土一般被人踐踏。勝利最終是在以色列人手中。



## 二、聖城重建（11～13節）

以色列民族的復興與另一件事情有重大關係，就是聖城重建。聖城重建象徵民族的命運如今改變過來，經歷神的懲罰後，現在領受神的恩惠。

**以色列啊，日子必到，你的牆垣必重修；到那日，你的境界必開展**（11節）。這時來了新的呼聲：**以色列啊，日子必到，你的牆垣必重修。**歷史告訴我們，重建聖城是在公元前445年，由尼希米領導而完成，這事發生在彌迦時代之後約三百年。神再將祂的子民從被擄之地及分散之地帶返耶路撒冷。

**當那日，人必從亞述，從埃及的城邑，從埃及到大河，從這海到那海，從這山到那山，都歸到你這裡**（12節）。**亞述**和**大河**（即幼發拉底河）在東北，**埃及**在西南，似乎是指當時為人熟悉的地域。**從這海到那海**：可能是從地中海到波斯灣。**從這山到那山**：從北方黎巴嫩山到南方西乃山。這廣闊地域成為新以色列的領土。神應許**到那日你的境界必開展**。賜福出現於懲治之後，這應許在被擄歸回後得到應驗。以色列人從不同地區及被擄之地返回耶路撒冷，集合一起，就好像開展境界一樣。

更完整的應驗是在今日，當普世人類聽到福

音，那些蒙神揀選獲得救恩的人，就從東南西北各處來到神的教會，一起敬拜神！這個屬靈境界開展到普天下去。

當然，當神的國度建立在人間，新耶路撒冷從天上降臨的時候，這個應許得到完全實現。地上錫安的角色就會被天上耶路撒冷所取代（來十二22）。

耶和華神介入人類的歷史（以色列民的歷史），還有另一重大事件：**然而，這地因居民的緣故，又因他們行事的結果，必然荒涼**（13節）。**這地**是指外邦人的地方，是以色列民的仇敵的住處，神將會審判懲罰他們的罪惡，使地變得荒涼。公義的神不能縱容地上違背真理、敵擋祂的人。這也是預告，意味著不虔不義的人在末後的審判時，便要面對這慘淡的命運。

## 三、救恩禮讚（14～17節）

回應神救恩的應許，先知為子民禱告：**求耶和華在迦密山的樹林中，用你的杖牧放你獨居的民，就是你產業的羊群。求你容他們在巴珊和基列得食物，像古時一樣**（14節）。

耶和華是他們的牧者和君王，這是神對他們以往的承諾，現今以色列人身處窘境，就只好懇求神



再次恩待他們，按照應許憐恤祂的子民——牧放他們如羊群，又如君王一樣率領他們。

巴珊和基列在約旦河以東，是土地肥沃的地帶，現今落在亞述手中。先知祈求神使他們能收復失地，得享如古時一樣的豐收，就是出埃及進入迦南時所享受的富足。先知也期望神將歷史重演，再次顯出祂偉大的作為。**耶和華說：我要把奇事顯給他們看，好像出埃及地的時候一樣**（15節）。以前摩西時代的事蹟，以色列人永遠不忘，他們的祖先及外邦人都親眼看見神奇妙的作為。

**列國看見這事就必為自己的勢力慚愧；他們必用手摀口，掩耳不聽**（16節）。**這事**是甚麼，沒有明言，無疑是神偉大的作為，能與出埃及的神蹟媲美！外邦列國因此自慚形穢，甚至啞口無言，不想聽聞。他們不能再輕看、譏笑以色列人的神，好像從前嘲諷神一樣。

不但如此，**他們必舔土如蛇，又如土中腹行的物，戰戰兢兢地出他們的營寨。他們必戰懼投降耶和華，也必因我們的神而懼怕**（17節）。在舊約時代的戰爭，失敗的軍隊要俯伏在地，吻得勝者的腳，又遭得勝者踐踏，表示他們誠意投降。這種舉動就好似蛇舔土一樣。他們不能再躲藏在營寨

裡，要出來接受勝利者的統治。

外邦仇敵看到以色列的神浩大的作為，因而降服和懼怕。在歷史上，神打擊埃及人，使祂的子民渡過紅海；在迦南，神使用約書亞征討敵人；祂又神奇地擊殺亞述軍十八萬五千人，親自為耶路撒冷解圍；以色列人被擄後，神又感動波斯王古列讓以色列民眾回歸，並且重建聖殿。

不錯，外邦國家可以抗拒神，擊敗以色列民族，例如亞述滅以色列國，巴比倫滅猶大國，但在耶和華主權管治下，外邦最終都必瓦解。這些王朝都先後消失在歷史洪流中。

歷史上，耶和華神最重要的拯救，當然是主耶穌在十字架的勝利，藉著祂的死亡和復活，祂擊敗了罪惡、死亡和撒但三大仇敵，將永恆的生命賜給相信祂的人。這就是我們今日所領受的救恩了，信徒為此天天感謝神，慶祝神的拯救！

## 結論（18～20節）

**有何神像你**？先知書來到尾聲，彌迦向神表達感恩和讚美，這感恩讚美的主題是罪得赦免。

**彌迦**的意思是「誰能像耶和華？」。答案是：沒有任何神明比得上耶和華，祂是獨一無二的神。



這位神赦免祂子民的罪惡，這件事清楚顯出祂獨特之處。

**神啊！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18節）人在神面前最基本的問題是罪。整卷先知書從開始到末了，都以不同形式討論神的子民違背聖約，犯上多方面的罪，導致全國上下陷在罪惡過犯中。

公義的神不能對祂子民的罪袖手旁觀，祂要施行審判，懲罰他們，甚至利用外邦人管教他們。然而，神的本性是**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所以祂赦免罪孽，饒恕餘民的過犯，在適當的時機，施行拯救。

劫後餘生的民眾，須重新遵行神的聖約，使民族再次復興。他們知罪悔改，而知罪悔改是復興必經的途徑。不過，我們要指出的是，復興的基礎是神崇高的屬性：祂願意寬恕，願意給人第二次機會！神的恩典才是民族復興的根據。

彌迦向前瞻望，宣告神的恩典將會繼續維繫那與祂立約的子民：**祂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19節）。

耶和華憐憫以色列人。**踏在腳下**和**投於深海**都

是說明神要徹底解決祂子民的罪。罪惡如同戰敗者被踐踏，又如昔日埃及的軍隊被投入紅海裡。罪惡完全失敗，不能再破壞人神之間的神聖盟約了。

這神聖之約可追溯到神在古時向列祖的應許：**向雅各發誠實，向亞伯拉罕施慈愛**（20節）。**雅各**代表神的子民以色列，**亞伯拉罕**更是神所賜福的族長，神賜他應許之地，賜他眾多子孫，使他成為福澤的渠道，使多人藉著他領受神的恩惠。基於神的信實和慈愛，這些應許必按時實現。

雖然當前以色列民族的景況不佳，非常悽慘，但先知的說話帶著信心的保證，在適當的時候，神的應許必要成就。彌迦的信息令人有莫大的鼓舞和安慰。

回顧新舊兩約歷史，神對先祖的應許確實逐步實現：從個人到家族，從家族到國家，從國家到列國萬民。神藉著福音將普天下人結合一起，歸入基督教會的名下。

亞伯拉罕是我們信心之父。以色列民族是神揀選的子民，蒙神的恩惠，他們跌倒再起來，分散再結合。耶穌基督的教會就是屬靈的以色列，在基督裡，猶太人與外邦人兩下合而為一，邁向歷史的終局！



彌迦先知的信息在這裡完結。他重申神在古時的應許，這應許從列祖開始，一直朝向歷史的終點前進，直至神的計劃完全成就。先知的信息成為歷代信徒的亮光，也成為今日教會的明燈！

## 默想／討論問題

1. 外邦人最終的下場會怎樣？
2. **彌迦**這個名字的意思是甚麼？你如何理解這個意義？
3. 神對以色列人的應許可追溯到何時？
4. 對於神賜下的救恩及寬恕，你有何感受？
5. 在黑暗的後現代，教會／你怎樣承擔時代的召命？
6. 從整卷彌迦書中，你發現最大的鼓舞和安慰是甚麼？

B975.1
233
SD012125

**舊約書卷**

何述俭著，**從屬靈領袖摩西談起**
出埃及記一至十四章的現代意義

温清華著，**凡人旅程**
民數記帶你看烏合之眾如何變成必勝團隊

劉承業著，**穩操勝券**
從約書亞記看屬靈爭戰得勝的生活與原則

陳耀鵬著，**眾志成城**
從尼希米記看委身與事奉

林榮洪著，**共享詩篇靈筵**

梁家麟著，**人間智慧**
從箴言看如何活出信仰

劉承業著，**泡沫中的彩虹**
從傳道書看由虛空到有意義

羅慶才著，**沙漠中的江河**
以賽亞書對現代人的啟迪
（香港基督教出版聯會第三屆金書獎入圍作品）

梁家麟著，**人間信仰**
從約拿書看信徒如何在現實中活出信仰
（香港基督教出版聯會第二屆金書獎原創組獎）